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期末報告

PTT 的歷史與文化：mob-ility 的理論視角

計 畫 類 別 ：個別型計畫
計 畫 編 號 ：NSC 100-2410-H-004-142-
執 行 期 間 ：100 年 08 月 01 日至 102 年 09 月 30 日
執 行 單 位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

計畫主持人：黃厚銘

計畫參與人員：碩士班研究生-兼任助理人員：林意仁
碩士班研究生-兼任助理人員：李紹良
碩士班研究生-兼任助理人員：阮靖權

處 理 方 式 ：
1.公開資訊：本計畫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1 年後可公開查詢
2.「本研究」是否已有嚴重損及公共利益之發現：否
3.「本報告」是否建議提供政府單位施政參考：否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01 月 27 日

中 文 摘 要 ： 本文提出「流動的群聚」（mob-ility）概念，嘗試重新介入虛擬社區的研究。過去網路人際關係研究的核心爭議之一，在於虛擬社區的性質。持正面態度的學者主張，網際網路為冷漠與疏離的現代社會人際關係，創造了改變的契機，並試圖藉由經驗研究提出佐證，而提出虛擬社區等概念來加以描述；持反面態度的學者則強調網路人際關係的匿名性、選擇性與流動性，不利發展長期與親密的人際關係或信任，而否認虛擬「社區」存在，甚至憂心網際網路對真實世界社區生活的衝擊。此即所謂「虛擬社區的社區議題」，此一說法借鏡自都市社會學的討論。為超越前述爭議，本文主張任何二元對立、非此即彼的選項，不管是在事實的認定上、還是在價值的選擇上，或許只是長期以來，科學理性影響下的思想慣性，卻會導致無法面對與看見世界原本就具有的含混性（ambiguity）與愛恨交織（ambivalence）面向。據此，本文企圖以一種含混性的思考方式，重新切入虛擬社區的社區議題，以期更貼近與凸顯台灣網路文化的特性。

中文關鍵詞： 含混性、「批踢踢實業坊」電子佈告欄系統、流動性、集體亢奮、愛恨交織、虛擬社區

英 文 摘 要 ： This paper intends to elaborate a new theoretical and conceptual system to grasp the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s on the net, which we put forward the word ’mob-ility’ to advocate.

One of the axes of debate about the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s on the net is the nature of virtual community. Some researchers think of the net as the hope of restoring the intimate, affective, primary relationship in the so-called estranged modern life. On the contrary, other researchers dismiss this hope and regard the anonymity, fluidity, and electivity as threatening to the community life of both virtual life and real life. This is what we name as the Community Question of virtual community appropriated from urban sociology.

However, the authors contend that all dichotomized choices are symptoms of the inclination of thinking under the influence of scientific rationality, only to miss the ambiguity and ambivalence of the postmodern culture of our era. The theory and concept of ’mob-ility’ represent the attempt to transcend this dilemma and to re-explore the Community Question

of virtual community with a brand new thinking in order for us to manifest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aiwan Internet culture.

英文關鍵詞： ambiguity, PTT BBS, mobility, collective effervescence, ambivalence, virtual community

本研究計畫以 PTT 的歷史與文化為主題，理論觀點為研究者自創的 mob-ility 理論。首先，PTT 的歷史部分，原來是希望涵蓋 PTT 成立前後，台灣學術網路的成立與 BBS 系統之密切關係、幾大校站的興衰、以及幾大私站之間的競爭，一直到 PTT BBS 獨大的歷史過程。以從歷史的角度解答，一個從技術上看似非常落後的資訊系統為何在台灣盛行不衰，以及 PTT BBS 如何幾乎等於台灣唯一的 BBS 之過程。藉以凸顯台灣資訊社會其中一個具有世界性特色的網路現象。其次，在 PTT 的文化部分，則是以研究者自創的 mob-ility 理論為切入觀點，解答 PTT 長期以來之所以能夠吸引跨世代的網民投入其中之原因。研究者不認為資訊經濟大者恆大、贏家通吃這一類僅從資訊量多寡的角度能夠解答此一問題，而著重於文化的角度，企圖指出 BBS 資訊系統可以同時容納許多站友即時互動的架構，和其中站友們因為在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的愛恨交織，進而以網路起鬨的形式構成了時聚時散、流動多變的 mob-ility 現象。此一特殊概念，同時想要凸顯 mob 的群聚特性，以及 mobility 的流動性。因此，研究者後來將之譯為「流動的群聚」。

但在計畫申請時，研究者原以兩年期的計畫來做研究進度的規劃，只可惜後來核准的計畫執行年限只有一年。因此，雖然也挪出一部分心力與研究助理人力來處理 PTT 的發展史，但主要是把重點放在以 mob-ility 理論來分析 PTT 上的網路起鬨現象之社會心理基礎。PTT 的發展史研究主要是在本人的指導下，由已經取得碩士學位的研究助理李紹良來執行，其碩士論文並獲得台灣社會學會碩士論文獎的榮譽。這部份的研究發想雖全然是由計畫主持人黃厚銘所提出，但因為交予研究助理兼指導學生來撰寫其碩士論文，其間的智慧財產權關係較為複雜。研究者尚在與李紹良共同醞釀構思所要合寫研究論文，來呈現這部份的研究成果。

至於 PTT 的文化，這部份的研究成果也受到了學界的肯定，而能夠發表於傳播學界的一流期刊。此外，mob-ility 理論也逐漸為學界所知曉，為其他學者所引用，並構成研究者未來三年與其他政治大學傳播學院、資訊科學系等學者合作執行的整合型計畫之理論基礎。

因此，底下就以 PTT 的文化這部份的研究成果來做為本研究計畫的結案報告。

壹、前言：重探虛擬社區的社區議題[1]

> 它是無形的大眾，既像暴民（mob-like）又帶有理想主義，既寬宏大度卻又危險邪惡。簡言之，它是充滿矛盾的混合體，就像所有生物一樣建立在弔詭的張力之上。我們能不正視此種含混性（ambiguity）究竟為何嗎？（Maffesoli, 1988/1996b, p. 57）

本文的目的，在於藉由提出一個描繪網路人際關係的新理論與新概念體系——並稱之為流動的群聚（mob-ility）——，來理解網路起鬨現象[2] 背後的社會心理基礎，進而重新介入有關虛擬社區或網路人際關係特性的爭議。過去網路人際關係研究的核心爭議之一，在於網路虛擬社區的性質。此一問題意識的出發點是：論者有感於現代都市生活人際關係的疏離，而發現網際網路可能提供一個人與人之間密切互動的管道或平台，因此也可能藉以在現代生活中恢復傳統社區生活的元素，並稱之為「虛擬社區」。其中的代表性人物，除了著作《虛擬社區》（Rheingold, 2000）一書的 Howard Rheingold 以外，就是知名的加拿大網絡分析學者 Barry Wellman。他以其對加拿大多倫多社區居民人際關係的研究，提出「個人社區」（personal community）的概念，主張現代都市居民仍能夠利用傳播與溝通媒介，建立起以個人聯繫為基礎、而非以地域、鄰里為限的關係網絡（Wellman, 1979, p. 1206, p. 1225; 1982; 1988; 1990; Wellman, Carrington, & Hall, 1988; Wellman & Leighton, 1979）。同時他也呼應另一位網絡分析的重要學者 Mark Granovetter（1973, 1983）所強調「弱聯繫」（weak ties）的力量，而凸顯這種個人社區在提供情感支持、或是緊急事故支援上的作用，以證成其類似於傳統「社區」生活的性質。隨後，Wellman 也將其觀點落實到網路人際關係的研究中，對

網路虛擬社區中的人際關係特性提出類似的看法 （Wellman & Gulia, 1995）。

但前述的討論尚蘊含著幾個深具學術意義的研究問題。

首先是現代社會人際關係的特性問題。基於都市與鄉村的對照，都市通常被視為是現代社會的具體展現，隨之，現代社會人際關係的特性問題，也就轉化成都市居民人際關係的研究問題。此一問題所涉及的是，通常被視為是傳統社會（區）或鄉村社會人際關係特性的親密、全面、情感性的初級關係，是否還存在於現代的都市社會中？或者，都市居民的人際關係特性，就是冷漠、疏離、局部、功利的次級關係？除此之外，相應於這個實然面上的問題，人們也可能基於價值上對初級關係與社區生活的鄉愁式偏好，而在實踐或政策面向上，探索各種可能做法，嘗試讓初級關係或傳統的社區生活重現於都市當中。但其實，從都市社會學的發展來看，單就實然面上都市人際關係是否是冷漠、疏離的，就已經是爭議不休的議題了。這就是 Wellman 所謂都市社會學中的社區議題（the Community Question）。

其次，當這個研究議題被挪用到網路人際關係時，在1990年代引發了正反兩派學者的論爭（參見Wellman, 1997; DiMaggio, P., Hargittai, E., Neuman, W. R., & Robinson, J. P., 2001）：一方面，持正面態度的學者，主張網際網路為冷漠、疏離的現代社會人際關係，創造了改變的可能性，並試圖藉由具體的經驗研究提出佐證（Mitchel, 1995; Wellman & Gulia, 1995; Rheingold, 2000）；另一方面，持反面態度的學者則強調：網路人際關係的匿名性、選擇性與流動性，有礙維持穩定的身分認同，以致不利於發展長期的、親密的人際關係或信任，從而傾向否認虛擬「社區」的存在，甚至憂心網際網路對真實世界社區生活的衝擊（Slouka, 1995; Stoll, 1995; Kraut, R., Patterson, M., Lundmark, V., Kiesler, S., Mukopadhyay, T., & Scherlis, W., 1998）。

然而，關於網路人際關係之於社區議題的論爭，晚近已有論者改採較為折衷的觀點，嘗試跳脫二元論爭的思維。Driskell & Lyon（2002）即指出：

> 如果我們對社區的理解，包括了共同體（*Gemeinschaft*）概念當中親近的、情緒性的、整體性的連結，那麼虛擬社區就不是真正的社區。**但是，這不必然意味著，網路關係就是真正社區關係的對立命題**。（p. 373；粗黑體為本文作者所加註）

換句話說，已有論者意識到，直接套用傳統的“community”概念，來理解網路人際關係、從而在對立觀點當中選邊站的做法，其實是有待商榷的。本文所採取的，正是這樣的理解進路。其次，由這樣的立場出發，本文還要進一步論述：任何二元對立、非此即彼的選項，不管是在事實的認定上、還是在價值的選擇上，或許只是長期以來科學理性影響下的思想慣性；這樣的慣性，將導致我們無法面對、也無法看見：世界原本就具有含混性（ambiguity）與愛恨交織（ambivalence）的面向。因此，在接下來的討論中，本文企圖以一種含混性的、從而超越二元對立的思考方式，重新介入虛擬社區的社區議題，以期更貼近與凸顯台灣網路文化的特性。

貳、從社區議題到虛擬社區的社區議題：個人與社會之間

社會學自 Emile Durkheim 以來，即著眼於現代社會（至少是這些學者自己當下的社會）的特性來討論社會的構成基礎。而為了凸顯現代社會有別於傳統社會的特性，在前述社會之構成基礎問題的處理上，也就理所當然地以傳統社會為對照點。

循此，Durkheim（1893/1984）提出機械連帶與有機連帶這一組對照性的概念，用以分別捕捉傳統社會與現代社會的構成基礎。他據此所強調現代社會道德基礎的主張，其對話對象是早先 Ferdinand Toennies 分別以 Gemeinschaft 與

Gesellschaft——或有學者將之對譯為社區、共同體（community）與社會（society）——來對照傳統社會與現代社會的特性，以及功利主義式社會契約論者對現代社會構成基礎的類似見解。簡言之，Toennies 與功利主義式社會契約論者都認為，相較於傳統社會以道德、甚至是以「非理性」的宗教所強制的道德為其構成基礎，當今的現代社會，在啟蒙與理性化的趨勢推動下，已經不再需要以道德或宗教為其構成基礎，而是植基於個人的利害計算。亦即，現代社會是建立在為了自我保存與極大化個人利益所做成的理性決定（Giddens, 1971, pp. 71-73）。相對於此，Durkheim 在其早期作品當中，主張現代社會仍需要、也有其道德基礎，只是其道德基礎不再是經由宗教施加在所有個人身上同質性的集體意識，而是基於個人之間的分化、差異、互補與依賴所形成的分工。亦即，分工並不只是 Marx 眼中的政治經濟或勞動體制而已，而是有其道德意涵。反之，對 Durkheim 來說，功利主義式社會契約論者所構想做為現代社會構成基礎的理性計算，及相應的社會契約，仍需要非理性的道德、信任為其基礎，這就是他所謂的「契約的非契約基礎」（Durkheim, 1893/1984, pp. 149-175） 。

Durkheim 雖身為啟蒙之子，在畢生的學術路上對理性與科學的信仰也堅定不移，並持續為了確立一門具有科學性質的社會學、道德學、道德事實的科學而努力。然而在其思想的晚期，卻一反早期主張在理性化、世俗化的趨勢下，宗教與集體意識已不再重要、也不再有影響力的看法，反而走向了與其前輩，也就是社會學之父 Auguste Comte 相似的道路，一方面肯定宗教在現代社會中不可或缺的地位，另一方面試圖藉由其科學研究，提出一理性道德或理性宗教的構想（黃厚銘，1994，頁 54-60）。針對這一點，Durkheim 自承：「直到 1895 年，我才對於宗教在社會生活中所扮演的首要角色有清楚的看法。在那年我才首度發現以社會學的方式處理宗教研究的方法，這真是我意料之外的事情。1895 年的演講課標示了我思想的分水嶺，以至於所有我先前的研究都必須重來，以便和這些新觀點相配合。」（Durkheim, 1895/1982, p. 259）此一變化體現在他晚期的最重要著

作《宗教生活基本形式》（*The Elementary Forms of Religious Life*; Durkheim, 1912/1995）當中，也反映在他所區分的以自我崇拜（cult of self）為內涵的利己主義（egoism）與以對普遍人性的崇拜（cult of individual in general）為內涵的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 Durkheim, 1973b, pp. 43-54）。而後者，很顯然帶有 Comte 人道教（religion of humanity）的色彩。也就是說，對後期的 Durkheim 來說，現代社會仍需要非理性的宗教做為其道德性的構成基礎，或至少藉由定期的儀式所喚起的情緒感應，來更新與強化社會成員的一體感與歸屬感。因此，Durkheim 不只和 Toennies 或功利主義式社會契約論者不同，而主張現代社會仍有其道德基礎，在生命走向終點之前的他，還進一步認為這道德基礎是具有宗教性質的，儘管在他眼中，這宗教是一種理性的宗教（Durkheim, 1973b, p. 49, p. 51）。

Durkheim 有關現代社會的構成基礎這一方面的思想變化，也提供了 Stjepan Mestrovic（1991, pp. 37-53, pp. 75-94）等學者將其思想與強調非理性、情感、感官因素的後現代思想拉上關係的根據。其中，晚近最具代表性的是 Michel Maffesoli 的觀點。相對於 Zygmunt Bauman（2001b）、Beck & Beck-Gernsheim（2002） 等人以個體化（individualization）來掌握當代社會的特性，Maffesoli 在其《部落時代》（*The Time of the Tribes*）等系列著作中（Maffesoli, 1988/1996b, 1993/1996a），高舉後現代的大旗，主張當今的後現代社會呼應了 Durkheim 當時的想法，是以非理性的情緒共感共應為基礎。進而，極其類似於 Durkheim，Maffesoli 亦立足於社群主義的立場與個人主義陣營對話。Maffesoli 的思想對於本文有非常高的啟發性，因此稍後將加以進一步鋪陳。但在此，則先依據思想脈絡的發展時序，繼續本文的討論。

直至 1930 年代，Talcott Parsons（1949）順著 Durkheim 的思想脈絡，將社會學基本問題界定為「社會秩序如何可能」的問題，也就是他所謂的 Hobbes 問題。這樣的界定凸顯出此一問題與社會契約論對話的發展脈絡，進而，Parsons 也承續了 Durkheim 與功利主義式社會契約論者對話的意圖，甚至還將此一問題

的處理定位並轉化為區隔社會學與經濟學的關鍵。亦即，社會學的學科特性、也就是社會學不同於經濟學而能夠自成一獨立學科與學術典範的關鍵，就在於社會學正視被經濟學視為殘餘（residuals）的非理性行動元素，而凸顯道德、社會化、乃至於宗教等議題在社會學中的核心地位（Hamilton, 1983, p. 68-69）。

Parsons 對社會學基本問題的界定也擴散到許多社會學的次領域。這包括區分情感性、同質性、全人格接觸的初級關係，與功利性、異質性、局部人格接觸的次級關係。前者被當做傳統社會的主要人際關係形態、後者則是現代社會人際關係的特性。即使是發展甚至早於結構功能論、而做為都市社會學重要起源的芝加哥學派，也採取了類似的區分方式：由 Louis Wirth（1938）的〈都市做為一種生活方式〉（Urbanism as a Way of Life）以降，芝加哥學派即致力於根據具體的經驗研究來探討社區（community）生活在現代都市的存續問題。前引當代網絡分析的重要學者 Wellman 將之命名為社區議題的研究問題設定，其實都只是 Parsons 社會學基本問題的變形。從而以都市做為現代社會的代表，將關於現代社會的構成基礎的討論轉化為研究社區生活在都市的存續，實則皆是在探討現代社會是否還存在或需要情感性、非理性、道德性的基礎，只是基於經驗研究的需要，而將論題化約為同質的、親密的、全面的、情感性的初級關係。

根據 Wellman（1979; Wellman & Gulia, 1995）的整理，都市社會學的社區議題可以概略區分為三種答案與立場：其一是 Wirth 所代表的社區失落（community lost）論。此說承續 Simmel（1903/1971a）在〈大都會與精神生活〉（The Metropolis and Mental Life）的主張，強調都市居民的人口數多、人口密度高、與異質性大等因素導致人際關係的冷漠、疏離。其二是 Herbert J. Gans 的社區續存（community saved）論，主張在都市中仍存在著無數以種族、宗教同質性為基礎的小社區、聚落、甚至是街頭幫派，且其對個人的重要性與影響力絲毫未減。William F. Whyte（1993）的《街角社會》（*Street Corner Society*）研究算是呼應此一立場的作品。其三則是 Wellman 與更早的 Claude Fischer 所主張的社區解放（community

liberated）論。Fischer（1984）認為社區失落論所著眼的人口數、人口密度、與異質性是正確的，但卻忽視了社區續存論所看到都市中社區、聚落生活的緊密關係，相對地，社區續存論則忽略了人口數等因素的重要性，但其對存在於都市的小社區、聚落之同質性、情感性初級關係的觀察卻是正確的。因此，Fischer 提出次文化理論做為綜合，他認為 Wirth 用以掌握都市生活特性的人口數多、人口密度高、與異質性大等因素，容許都市居民在各式各樣的特性上找到足夠數量的同伴，進而結合成相互支持之次文化團體，用 Fischer 的措詞來說，就是達到形成次文化團體的關鍵數量（critical mass），而能夠在情感、資源等方面和他人相互支持 （另參考黃厚銘，2001，頁 262-263） 。

實際上，Fischer 在當時也注意到傳播媒介的重要性，因此還著作了《美國來電》（*America Calling*）一書研究電話對美國社會的影響（Fischer, 1994）。極其類似地，早期對加拿大多倫多居民進行研究，而以一系列「社區議題」論文奠定其學術地位的 Wellman，自 1990 年代也開始致力於用網絡分析的觀點研究網際網路對人際關係的影響。如前所述，Wellman 提出「個人社區」的概念，主張當代都市居民的人際關係是以個人為核心，經由各式各樣的傳播媒介連結出去的網絡，並藉以呼應 Granovetter 有關弱聯繫的力量之主張。亦即，Wellman 對都市社區與對虛擬社區居民的研究都顯示，物理距離遙遠的遠親，在一些緊急事故的處理上所發揮的作用，毫不遜色於地域性的社區近鄰，乃至於網友之間的情感性聯繫、頻率等等甚至也強於基於地域所形成的團體。因此，Wellman 主張當代的社區生活有經由傳播媒介而從地域性質解放出去的趨勢，是為社區解放論。至此，傳播媒介在社會學對現代社會的研究所具有的重要性，也進一步隨著網際網路的影響而更加被社會學家所注意到，而必須走出以要不是以鉅觀的結構，要不就是以微觀的面對面互動為研究領域的格局。

從本節的追溯可以看出，個人與社會（尤其是社區）之間，在社區議題的討論中，一直是兩相對立的，但 Wellman 的「個人社區」概念，本身卻又是一個

結合二元對立的含混概念。然而 Wellman 有時又以「網絡個人主義」（networked individualism）來稱呼這「個人社區」，以致其心目中的網路人際關係與「個人社區」概念所蘊含的社區意涵更形遙遠。Wellman 或許成功地證明了這些以個人為中心、經由現代傳播媒介連結起來的人際網絡，可以發揮情感支持等功能，而不只是人際之間的功利性交易，從而將具初級關係之非功利色彩之個人人際網絡界定為「個人社區」。但扣緊前述回溯至 Durkheim 這位社會學鼻祖的討論，社區的原意應該不只是個人與個人之間的非功利性交流，而是集體性與情感上的共感共應，才是構成社區的根本基礎。Wellman 卻未就這點來證成此一「個人社區」的社區性質，頂多只是銜接上前述社區議題在後續發展中所衍生出來的初級關係與次級關係的議題。換言之，本文認為，若是要凸顯這些經由現代傳播媒介所連結而成的「個人社區」之社區性質，最需要的是回溯到 Durkheim 的社區概念所蘊含的集體性，尤其是集體亢奮等強調情緒面向的概念來加以論證。

不過，Wellman 的「個人社區」概念，也顯示出我們需要一個含混性的概念，來描繪當代人一方面經歷了現代性個人主義的洗禮，而伸張其個體性；另一方面卻又想追求與他人在社區般的群聚中，享受情緒上共感共應的心理狀態。Wellman 對「個人社區」的討論，未能深入掌握後面這個面向，頂多只是觸及非功利性的互助行為與個人之間的情感交流而已，既沒有扣緊社區概念的集體性意涵，與其背後情緒與情感的共感共應，也無法充分凸顯這存在於個人與社會之間的愛恨交織所構作出的群聚所呈現的流動性。而這即是本文隨後所要提出的 mob-ility 理論企圖加以補足的。

無論如何，這個在社會學的傳統中為 Durkheim 所開啟、被 Parsons 界定為社會學基本問題，之後又被 Wellman 轉化成社區議題的研究問題，不只是激發了諸如都市社會學與虛擬社區等方面的經驗研究，也有不少學者試圖從理論研究的角度來回應此一問題，乃至於還和現代與後現代的爭辯結合在一起。這尤其表現在 Bauman 與 Maffesoli 之間，對於究竟應該以「液態現代性」概念，或是「後

現代」概念來捕捉當代社會文化特性之不同見解。

參、後現代或液態現代性？：超越個人主義與社群主義

Maffesoli（1988/1996b）的《部落時代》一書，是以極挑釁的姿態，用「個體主義（individualism）在大眾社會中的衰落」為副標題來描繪當代的社會文化特性。當然，這也意味著他藉此切入了個體主義與社群主義的爭辯。如前所述，相對於 Bauman 與 Beck 等人以個體化作為當代社會的結構原則，甚至循此論證這個趨勢在現代人的愛情與婚姻之展現與影響（Bauman, 2003; Beck & Beck-Gernsheim, 1990/1995），Maffesoli 反其道而行地主張社群主義在當代的復甦。不論是在《部落時代》，還是在《對世界的沉思》（*The Contemplation of the World*），都從消費、媒介、宗教、運動、娛樂等諸多面向，指出現代人對於共在（being-togetherness）的需求（Maffesoli, 1993/1996a, p. xiii, p. 111）。進而，對 Maffesoli 來說，這意味著非理性的美感、倫理、情緒等等，在當今的後現代社會中之核心地位。藉此，Maffesoli 區別出重視理性、個人、生產的現代性，以及重視共感共應、美學、情感、消費、以及社群的後現代社會。並主張，人們對於情感上的共感共應、意見或興趣的共鳴、對身分認同等等的需求，都不因現代性、理性、與科學的洗禮而有稍減。他說：「在每個個案中，存在著的是群聚的衝動，彷彿促使我們向外尋求他人，試圖與他們接觸，並且激勵我們融入於大眾之中，猶如在一個更廣大的實體中，我們可以藉由感染來表達封閉於自我認同所無法表達的。個人在放棄自我時，在將自我延伸於此一『心靈的社會』之中，知道且感覺到他正在獲得『存在的充電』，藉此他參與到一個社群當中，把他放棄自我的損失的轉化為收穫。」（Maffesoli, 1993/1996a, p. 58）

無論如何，在 Maffesoli 與 Beck 或 Bauman 等人對當代（西方）文明部落化或個體化趨勢的不同認知中，也就是在 Maffesoli 所區辨的社群理想與民主理想的對立見解之間，我們看到了不含混、絕對的二元對立。但如果我們能夠改用一種含混的思考方式，或許可以跳出社群主義與個人主義之間，有關當代社會的性

質之爭議。

簡言之，西方人的浪漫主義思考方式習慣以樂園、失樂園、得樂園的三階段劃分來劃定傳統、現代與後現代社會之間的關係（Coyne, 1999, p. 172），這使得 Maffesoli 簡單地比附傳統社會來構想或描繪後現代社會的狀況。亦即，從傳統社會的集體亢奮，到現代社會的個人主義與理性，再回過頭來，在後現代社會中，重新恢復在傳統社會中極為重要的非理性的共感共應，與對社群、對共在的強調（Maffesoli, 1993/1996a, p. xiii）。這樣的思考模式，也反映在 McLuhan 的媒介分析中，例如，以口語為主要媒介的部落社會之聽覺特性、而文字、印刷術的去部落化效果所形塑的民族國家，則是以個人主義和視覺為其特性，當今的電子媒介卻又帶來再部落化的影響，塑造了以觸覺為主、人類把所有人都穿在自己皮膚上的地球村（McLuhan, 1994, p. 12, p. 34, p. 304, pp. 171-172）。這三階段之間去部落化與再部落化的逆轉，其實也反映了前述浪漫主義的鄉愁式思考模式。

應該不是巧合地，Maffesoli 與 Marshall McLuhan 兩人都以視覺、理性、線性和觸覺、感性、非線性等對照性的措詞，來凸顯現代與當代（後現代）社會文化的差異，甚至兩人也都用了皮膚、部落做為比喻（Maffesoli, 1993/1996a, p. 63, p. 112; 1988/1996b, p. 31, p. 73; McLuhan, 1994, p. 47）。然而，也正是由於 Maffesoli 的新部落主義與 McLuhan 的地球村都不是直接套用傳統部落社會的聽覺特性來比喻當代（後現代）社會文化的特性，而改用觸覺為其比喻，這意味著當代（後現代）的部落社會，已非簡單地回復到傳統社會的部落當中。歷經現代社會個人主義洗禮的當代（後現代）社會文化，已不可能原原本本地再現或回復傳統社會的狀況。也因此，一方面不同於 Bauman 與 Beck 等人以個體化來描繪當代社會文化的發展走向，本文接著將根據 Georg Simmel 與 Maffesoli 對社交性（sociability）或社會性（sociality）的分析，主張人類對社群的需求是長存的；但在另一方面，本文卻也充分意識到個體化趨勢的影響，而認為前述對社群的需求，將會以一種個體化的方式來尋求滿足，進而在網路上形成一種流動、多變、

時聚時散的群聚，並稱之為 mob-ility。

Simmel（1910/1997a, p. 122）說：「因為社交性就其純粹形式而言，並不具有更高的目的，沒有內容、也沒有外在於其自身的結果。」亦即，社交性只是出於和他人相連結的需求，其意義就在於過程自身，而沒有外在於這個行動的目的或是動機，所以，其樂趣也僅止於來自社交自身，因而也是一場純粹的互動（黃厚銘，2001，頁 172-173）。極其類似的，Maffesoli 也如此描述他所謂的新部落主義背後之社會性：「創造性的不做為（creative not-doing）是滿足共在的根本。而這共在是自足的，不必要尋求特殊的目標來證成。這正是我們可以稱之為沒有目標或目的的社會性。」（Maffesoli, 1993/1996a, p. 29）Maffesoli 進一步指出：「它強調了『我們』的重要性與『共在』的盛行。而此一共在除了共在以外，並沒有其他目的。」（Maffesoli, 1993/1996a, p. 64）以及：「或許存在著一種溝通，這種溝通的唯一目的是『接觸』他人，單純地保持聯絡，一同參與在一個群聚的形式中。」（Maffesoli, 1993/1996a, p. 62）這不就是一向被理性、科學的分析，以其功利主義、理性計算的思考方式貶抑為無聊、不入流的起鬨或湊熱鬧嗎？但顯然 Simmel 與 Maffesoli 都認為在瞎起鬨與湊熱鬧背後，所體現的其實是人類對社會或社群的需求。而這也正是傳統社會的宗教儀式在常規化的日常生活之外，藉由情感與情緒的共感共應為其社會成員所提供的滿足。

也正如溝通（communication）與社區（community）在字源上的親近性所彰顯出來的，溝通的重要性不只是在於所傳遞的資訊或物品，溝通本身就有助於促進共在與共感共應，乃至於界定出社區的範圍。極其類似地，Maffesoli 也以包括商品、性、意見、情感等各式各樣的交流（commerce）來討論交流本身的重要性（Maffesoli, 1993/1996a, p. 107）。此外，人文地理學家段義孚也提出對話（conversation）與交談（talk）差異，藉以凸顯交談本身的作用，而不只著眼於對話的內容（Tuan, 1996, p. 175）。事實上，本文稍後的討論中，主要作為例證的「批踢踢實業坊」電子佈告欄系統（以下簡稱為 PTT BBS，或者 PTT），使用者

經常使用「鄉民」一詞來自稱，其典故來自周星馳的電影《九品芝麻官》裡的一句話：「我是跟著『鄉民』進來看熱鬧的！」所反映的正是使用者愛起鬨、湊熱鬧的文化。而其間的關鍵之一——「推／噓文」功能 ——所呈現的正是因著起鬨所形成的流動、多變、聚散分合的群聚（相關的經驗現象，本文將在稍後討論）。[3]

但也正如 Simmel 對時尚的分析所指出的，個人不能與社會太接近，但卻也不能與社會太遙遠，太接近了將會失去自我，太遙遠了卻也會在追求個體化、個性的過程中，失去他人的支持與回應。此一拉扯於個人與社會之間的愛恨交織心理狀態（葉啟政，2010，頁 81-84）反映在當代社會文化中，則是流動、多變、時聚時散的群聚，Bauman 稱之為掛釘社群，而這也是 Maffesoli 所謂的新部落主義。其實，這也是看似在對當代社會抱持著極為不同構想的 Bauman 與 Maffesoli 之間，最能夠達成共識之處。

Bauman（2000）用以捕捉當代社會文化特性的液態現代性（liquid modernity）概念所要區別的不只是傳統社會，還有現代性內部在發展上的初期階段，也就是固態現代性（solid modernity）階段。對 Bauman 而言，現代性並不像 Marx 在〈共產黨宣言〉（The Communist Manifest）裡所指出的，讓一切堅固的（solid）事物都煙消雲散了，而是隨後又樹立起自己的堅固體制，相對地，直到液態現代性的發展階段，我們才真正進入一個流動、變動不居的社會文化狀況。而 Maffesoli（1988/1996b） 藉由新部落主義（neo-tribalism）這個概念所企圖彰顯的是，非理性的、情感性的、乃至於是感官性的美學化倫理或倫理化的美學之興起，使得後現代的大眾展現為一種分眾、流動的社群（另參閱 Maffesoli, 1993/1996a, p. viii）。在這一點上，其實兩人的差異並不像是個體化社會與部落時代的措詞在表面上所顯示出來的那麼大。

以上，本文由虛擬社區的「社區議題」論爭出發，首先回顧了個人觀點與社會觀點在都市社會學社區議題中的兩相對立；接著，本節也討論了 Maffesoli 與

Bauman 等現代性／後現代理論家，就「當代社會的結構性原則，究竟是個人主義或社群主義？」此一問題的不同觀點。其中我們可以看到，各執一詞的片面觀點，往往無法捕捉經驗現象的複雜與含混性；甚至，如 Maffesoli 與 Bauman 的例子所示，其立場實際上並不如各自宣稱的那樣無可調和。有鑒於此，本文承繼了部分論者的取徑，嘗試由含混性與愛恨交織的角度，重新思考虛擬社區與網路人際關係的論題。如果回到具體經驗現象的脈絡來看，正如黃厚銘（2001）的研究所顯示，循著 Simmel 的思路進一步發揮其〈陌生人〉（The Stranger）這篇文章中諸如既隔離又連結等含混性的措詞，反而更能理解當代的人們利用網際網路等媒介，在網路上與陌生人建立似近實遠、而又似遠實近的人際關係。而也為了跳脫虛擬社區等概念所背負的包袱，並超越環繞著虛擬社區議題的爭議，本文提出 mob-ility 的含混性概念來延續前述的理論發展，結合並超越 Bauman 液態現代性的說法與 Maffesoli 的新部落主義理論，藉以理解與分析網路上多元、流動、多變的群聚，尤其是 PTT 所呈現的網路起鬨現象。

肆、mob-ility 理論：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之間的愛恨交織

Bauman 曾以自由和安全之間的矛盾性，來說明液態現代性的社群是一種呼之即來、揮之則去的掛釘社群。其中，他對自由與安全之間矛盾關係的發揮，不只類似於前述 Simmel 對於時尚的分析中所呈現個人與社會之間愛恨交織的辯證性討論，實際上也呼應了段義孚（Tuan, 1977／潘桂成譯，1998） 在《經驗透視中的空間和地方》（*Space and Place : The Perspective of Experience*）中，對空間與地方的意義之耙梳。段義孚從現象學的角度指出，居於人文地理學核心的地方與空間這兩個概念，所反映的是人類對安全與自由的基本需求。段義孚指出，壞的（bad）這個字的原意是「開放的」，但也意味著「暴露」與「易遭受攻擊」，所以才被視為是壞的。這恰好顯示出，開放與自由會導致不安全（Tuan, 1977／潘桂成譯，1998，頁 49）。因此，他主張：「人類需要『開放的空間』，也需要『安頓寧靜的地方』，二者皆不可缺。人類生活是二元活動：既需要庇護，也要冒險。

既要依附，也要自由。在開放的空間中的人強烈地尋求可資安頓的地方，在嚴密被庇護的地方獨處的人尋求突破而進入廣大的發展空間。一位健康的人歡迎『制約與自由』，亦即是『地方的局限性』和『空間的暴露性』。」（Tuan, 1977／潘桂成譯，1998，頁 49-50）進而，「真正的自由是必須以歸屬感為前提，『住所』即歸屬於一個體的地方。」（Tuan, 1977／潘桂成譯，1998，頁 21）就此，Bauman（2001a）更進一步彰顯這兩個需求之間具張力的矛盾關係，他說：

> 要享受「成為共同體一份子」的特權，是要付出代價的。……代價就是付出你的自由。……。失去共同體，意味著失去安全；而得到共同體——如果人們真有辦法得到的話——，也就表示自由很快要離你而去了。安全和自由兩者同等珍貴，且同樣是人們渴求的價值；兩者之間或多或少可以取得平衡，但它們幾乎從來就無法和諧一致、而不產生摩擦。（pp. 4-5）

然而，儘管安全與自由難以兩全，Bauman（2001a）認為當代人將不會輕易放棄對這兩者的渴望與追求。他指出：

> 安全與自由之爭——從而也是社群與個體之爭——，不太可能有化解的一天，因而今後可能會長期相持不下。儘管我們可能會遍尋不著適當的解決方案，或者因為失敗的嘗試而感到沮喪，但我們不會因此就放棄追尋，而是會繼續不斷地嘗試下去。生而為人，我們既無法實現願望，卻也無法停止懷抱希望。……我們不能是既沒有安全、又沒有自由的人，但也無法兩者兼得、並且讓兩者的數量都讓我們完全滿意。（p. 5）

凡此種種，在在都顯示出當代人類糾結於自由與安全、個人與社會、隔離與連結之間的愛恨交織。

如前所述，黃厚銘（2001）亦曾以「既隔離又連結」的概念來掌握網際網路的媒介特性，並據此，相對於通常以匿名性（anonymity）做為分析網路人際關係的起點，而以既隱匿又顯露的化名性（pseudonymity）做為分析的基礎。並進而在 Simmel 思想的啟發下，認為網路人際關係的特色在於陌生人之間所建立的似近實遠而又似遠實近的人際關係。而在此網路人際關係的底層，則類似於 Durkheim 與 Simmel 對個人與社會之間不能太近、也不能太遠的看法，[4] 反映的是對自由與安全這兩個相互矛盾的基本需求之愛恨交織。

亦即，本文所主張自由（這包括行動與思想的自由）與安全（這包括心理上的認同與生理上的庇護）這兩個相互矛盾的人類基本需求，一方面是根據段義孚的人文地理學對地方與空間的意義之釐清，另一方面也見於 Bauman（2001a）在《共同體》（*Community*）一書中的討論；而不管是段義孚或 Bauman，都指出了這兩種需求之間的扞格。但既然是基本需求，兩者之間的矛盾與人們對兩者的愛恨交織，恰恰凸顯出，只要做得到，人們會設法同時滿足這兩種需求，或試圖求取兩者之間的平衡。此外，Bauman 的掛釘社群或 Maffesoli 的新部落主義也彰顯出在 Bauman 所謂液態現代性或 Maffesoli 的後現代中，人們既要有流動性的彈性與自由，又要滿足社交需求與尋求社會認同的傾向。

相較於以人力、獸力為主要溝通、傳播或運輸媒介的傳統社會，受限於地域性的面對面互動是個人與他人、與社會之間關係的主軸，其經常的處境則是犧牲個人的自由、而成全在社會中尋求安全與認同的需求，也因此 Durkheim 主張傳統的機械連帶社會根本沒有個人存在，只有社會（Durkheim, 1893/1984, p. 142）。循此，離開鄉里另謀發展的「空間」，就幾乎等於永遠放棄家園或「地方」所提供的安全庇護，離家就等於生離死別。而接下來的機械性溝通或運輸媒介，包括

印刷術與汽車、火車，則容許人們多少從地域中解放出來，而開始有了旅行的概念（也就是遠行，但必然會返鄉）、也可以和遠方的親友保持一定程度的聯繫，不只是在鄰里中滿足對安全和認同的需求，同時也開啟了自由發展之空間的可能性。但無論如何，熟悉的家園所提供的安全感，跟遠遊所帶來的自由，仍是相互對立、兩者不可得兼的。然而，在即時性電子媒介的時代，溝通媒介與運輸媒介徹底分化開來，溝通、聯繫可以完全不需要身體的移動，卻還是可以像面對面互動那樣即刻達成（Carey, 1989, p. 143）。雖說 Virilio（1990/2000, 1993/1995, 1995/1997）對即時性電子媒介、及其對旅行、空間、與身體的取消抱持著負面的態度，但正如本文稍早所指出的，本文並不贊成這種二元對立、非此即彼的事實論斷與價值選擇，而寧可著眼於人類如何運用網際網路與手機等即時性電子媒介，彈性而靈活地尋求自由與安全的滿足，或是試圖求取兩者之間的平衡。

也正如本文開頭所指出、並引述 Durkheim 與 Simmel，甚至是 Bauman 與 Maffesoli 的思想所證成的，本文試圖以一種不同於實證主義、形式邏輯的含混性思考，來探索在 Bauman 所謂液態現代性或 Maffesoli 所謂後現代、部落時代，經由網際網路等即時性電子媒介，所實作出的社會關係，並稱之為 mob-ility。一方面是凸顯此一社會關係的流動性，並與特別盛行於台灣的 PTT 網路文化相呼應；但在另一方面，本文並未簡單使用流動性（mobility）一詞，而是藉由連字號突出 mob 的群聚性，目的則在於介入前述有關虛擬社區的討論，以諸如起鬨、湊熱鬧（例如，暴動、推文）、語言創新與流行（例如，鄉民）等現象，來彰顯一種流動、彈性的、試圖在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隔離與連結的愛恨交織間求取平衡的群聚關係之興起。並以「流動的群聚」為其中譯。

在此，或許需要針對兩個看似與 mob-ility 概念類同、實際上卻有著根本上差異的概念，加以區分說明：其一是 John Urry（2007; 2011）的 **mobilities**，其次是 Howard Rheingold（2003）的 **smart mobs**。[5]

首先，Urry 的 mobilities 概念強調的是流動性，而非集體性。在 *Mobilities*

一書的第一章，Urry 便主張 mobile 或 mobility 有四種意涵，分別是「移動的、或者能夠運動的」、「暴民，即烏合之眾或難以駕馭的群眾」、「主流社會學或社會科學的用法，即向上或向下的垂直社會流動」、「較長期意義上的遷徙，或者其他準永久性的水平地理移動」（Urry, 2007, pp. 7-8）。其中，唯一與本文用破折號創造的新字 mob-ility 所特別強調之群聚性相關的是 mobile 或 mobility 的 mob 意涵，Urry 進一步說明如下：「暴民之所以被視為混亂失序，正是因為暴民是流動的、並不完全固著於一定範圍內，因而需要被追蹤、或者透過社會手段加以控管。」在此，Urry 也舉了 **smart mob** 作為因具有流動性而難以駕馭管控的暴民之例證（Urry, 2007, p. 8；粗黑體為本文作者所加註）。[6] 但由這段敘述卻也可以清楚看出，Urry 仍是透過流動性來討論 mob 或 smart mob 之危險性，而未進一步觸及 mob 或 smart mob 這類群聚現象背後的集體性與集體情緒感應（即便 Urry 稍後曾借用 Durkheim 集體亢奮（collective effervescence）概念的「亢奮」一詞（Urry, 2007, p. 49），但這個詞的意涵在 Urry 的用法當中，已經與 Durkheim 傳統的強烈「集體」情緒大異其趣）。此外，Urry（2011）在近作中亦頻繁地使用「選擇」（choice; p. 4 & p. 6）、「自由」（freedom; p. 4）、「個體化」（individualised; p. 6）等等說法，來幫助闡釋其 mobilities 概念；凡此種種，亦顯示 Urry 的流動研究典範，偏重強調的仍是流動性與個體性，從而有別於本文透過 mob-ility 概念所強調的「流動與群聚的交融」。

其次，身為一位都市社會學家，Urry 也很自然地倚重 Simmel 對現代社會關係與現代文化的分析，並在該書有關理論與方法的章節中，特地介紹 Simmel 的思想（Urry, 2007, pp. 20-26）。這一點，看似與本文多次引述 Simmel 社會理論的作法亦極為類似，但實際上則是完全把重點放置在 Simmel 社會理論的不同面向。簡言之，為了強調「連結意志」（will to connect）所促成的移動與流動性，Urry 不僅在該段落一開始就提出連結意志的概念，並在引述 Simmel 的〈橋與門〉（Simmel, 1910/1997b, pp.170-174）一文時，也只片面提及橋樑的連結作用，而

忽略了門窗既隔離又連結的功能 （Urry, 2007, pp. 20-21）。但本文的 mob-ility 概念所蘊含的流動性與群聚性雙重意義，其實對應到的是 Simmel 在〈橋與門〉與〈時尚〉等文章中所彰顯的「既隔離又連結」特性，特別是此處的流動性，既是為了與他人連結，但也是為了隔離以保有自我與自由。循此，本文所謂自由與安全、個人與社會之間的愛恨交織，都是隔離與連結兩個面向並重。

另一方面，Rheingold（2003）的 smart mobs 概念，著重討論的則是人們如何運用資訊科技彼此合作的議題，而非 Urry 的 mobilities 概念所注重的流動性問題。可以說，該書主旨不脫其訪談對象 Marc A. Smith 的一段話：

> 每當溝通媒介降低了解決集體行動困境的成本，可能就會有更多人將資源聚集起來、與他人分享。而文明的歷史，用一句話簡單地歸結就是：「更多人以新的方式聚集、分享資源」。（Rheingold, 2003, p. 31）

而在本書中，手機等等行動通訊裝置，正是這裡所謂的「新的（溝通）方式」，同時也能促成新的合作型態：即 Rheingold 所謂的 smart mobs。不過，Rheingold 僅僅在現象的層次上，探討行動裝置興起的趨勢對人們合作方式的影響。不同於此種表層現象的描述，本文嘗試進一步詮釋網路中介社會關係的底層社會心理基礎：此一心理基礎表現於個人對群體關係的態度，一方面需要與他人共在，另一方面又需要擁有隨時有群體關係跳脫出來的自由。從這個角度來看，無論是 smart mobs、或者是 Urry 的 mobilities 概念，都未能洞察這種個人與社會之間的愛恨交織心態，而這正是本文的重點所在。

以上，本文已經簡要說明了 mob-ility 概念的理論背景，以及此一概念與其他類似概念之間的差異。如此，在討論了當代個人對群體關係的愛恨交織之後，接下來，本文將分別就 mob-ility 的**群聚性**與**流動性**面向，具體說明融合了集體

性與個體性的 mob-ility 概念，如何為 PTT 上的網路起鬨、人肉搜索／鄉民正義、XX 之亂等網友們耳熟能詳的現象，提供可能的分析工具。

伍、mob-ility 的群聚性（mob）面向：網路起鬨現象中的集體情緒感應

在這一節當中，本文將以網路起鬨現象中的集體情緒感應——特別是 PTT BBS 站的網路文化——為例，並引用 Durkheim 關於集體亢奮的相關討論，進一步闡述 mob-ility 群聚性面向的概念內涵，及其所可能產生的洞見。

在台灣網際網路發展初期的一九九零年代，以文字介面為主的 BBS 電子佈告欄系統，就是學生們蒐集資訊、與同學朋友們互動的重要平台。但經過多年來資訊科技的迅速發展，在如今注重聲光效果的多媒體時代，介面堪稱簡陋的 PTT BBS 竟然依舊屹立不搖，這無疑是有趣而耐人尋味的現象。本文主張，其間的關鍵之一，在於它能夠透過簡單、易操作的介面，提供使用者迅速、大量、高密度與他人互動的環境，從而能夠為使用者帶來不同於其他媒介的集體感受。以 PTT 最大的看板 Gossiping 板（簡稱八卦板）為例，看板上每分每秒都有數千人至上萬人同時在閱讀文章、發表意見，而且使用者能夠「同時與所有人」進行即時互動；這一點明顯有別於電視、廣播等等傳統電子媒介，而就熱門網站或者部落格等等網路媒介而言，其中彼此進行即時互動的使用者人數，也很難與 BBS 熱門看板動輒成千上萬的規模相提並論。

本文在此所要討論的「網路起鬨」現象，乃是 BBS 高密度人際互動的極端表現。事實上，網路起鬨的現象，可以說不斷地在 PTT 上演。在重要選舉日、或者重要體育賽事期間，PTT 的相關看板總是湧入為數龐大的使用者，其情緒受選情變化、或是賽場上球員的表現所牽動，而有高低起伏。此外，起鬨也可能因特定文章而起：當某一文章涉及的主題、故事、笑料、人物能夠引起大家的共鳴，該篇文章底下也會瞬間出現大量的推／噓文，內容可能是針對文章所涉及的主題

進行回應，也可能是網友之間互開玩笑、或者是不同意見的使用者謾罵叫陣等等。這各式各樣的起鬨其共通點在於，都是以「群聚」為特徵，並且能夠在參與起鬨的成員心中激起一定程度的情緒共感共應。

顯然，這樣的起鬨、湊熱鬧現象無法從理性計算的角度來思考、評斷，而相對於功利主義式的社會關係想像，訴諸強調情感與情緒面向的「社區」社會學傳統，應當是較有解釋力的。但若是從社區的社會學傳統來看，Wellman 式的個人社區或虛擬社區概念，雖然強調虛擬社區能夠提供近似初級社會關係的情感性支持，即家人、朋友等等這類穩定、親密的互動關係，卻又未能掌握網路起鬨的參與者間的強烈集體情緒感應；並且，網路起鬨也不以初級團體式的關係為前提或目標，而往往是在廣大無名、彼此並無深入交流機會的網路使用者之間，隨時興起、迸發生成。換言之，網路起鬨此一當前普遍可見的經驗現象，恰恰突顯了虛擬社區概念在解釋力上的侷限性。

據此，本文將借鏡 Durkheim 的「集體亢奮」概念，嘗試指出：集體亢奮乃是強化共同信念、凝聚社區／社群關係的重要機制，而且在資訊時代的背景下，此種集體情緒的共感共應，依然借助著資訊通信媒介不斷發生。

事實上，由節慶引發的集體亢奮，在 Durkheim 社會學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Durkheim（1912/1995）在《宗教生活基本形式》中，主張由節慶所引發的集體亢奮，承擔了激發社會成員共同信念、從而維繫社會本身存續的重要機制。他指出：

> 社會的此種刺激、鼓舞效果，在某些場合特別地明顯。在情緒激昂的集會當中，我們能夠體會到平時沒有的感受，也能夠成就個人力量所無法完成的事情。……基於這樣的原因，所有團體——政治的、經濟的、宗教的——都不忘定時舉行集會，因為在這樣的集會當中，藉著共同信念的集體展示，團體成員就能夠重新強化其共同信念。要

強化某些在單獨狀態下容易消散的情緒，唯一要做的事，就是使所有分享著此一情緒的人們，處在更緊密、更有活力的關係當中。（pp. 211-212）

在此，Durkheim 特別強調起鬨或者強烈的集體情緒本身所能發揮的特定社會功能或效應，從而其意義便非簡單的以「非理性」一詞可以抹消。其次，Durkheim 認為創造集體亢奮氛圍的實作，並不僅僅限於初民社會的氏族節慶，而是「所有的政治、經濟、宗教團體」，為了維繫團體內部的凝聚力、加強團體成員的信念，都必須定時舉行集會。事實上，這正是 Randall Collins 互動儀式理論的立論基礎：「互動儀式理論的核心機制是，高度的相互關注…跟高度的情感連帶…為每個參加者帶來了情感能量，使他們感到有信心、熱情和願望去從事他們認為道德上容許的活動。」（Collins, 2004, p. 42） 此一論點在離線世界的社會互動中，已經存在諸多例證，例如在選舉的造勢集會、流行音樂演唱會、乃至於在職業運動賽事當中，參與者經常會有集體亢奮式的感受；與此同時，這樣的集會儀式，也能夠加強參與者對於團體的認同與向心力。

但此種集體亢奮的感受，是否能夠透過網際網路的中介而產生呢？就這點而言，本文認為以大規模、高密度群聚互動為特色的 BBS 模控空間（cyberspace），可以為集體亢奮現象的迸生提供絕佳的舞台。[7] 事實上，每逢特殊事件發生——無論是離線生活或是網路世界中所發生的事件——，大批 PTT 使用者便一窩蜂湧向相關看板，使看板人數在極短時間內異常地飆昇，同時也讓人明顯感受到使用者的情緒亢奮高張。最典型的例子發生在體育賽事上。以 2012 年最轟動的林書豪旋風為例，2 月 11 日林書豪對多倫多暴龍隊投進致勝三分球，當天 PTT 的 NBA 看板便化為一片歡樂的海洋（請參見下圖一）：

圖一、PTT NBA 看板的集體亢奮現象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由 PTT NBA 看板擷取之圖片

如圖一所示，NBA 看板人氣突破了兩萬人，並且一片都是被推爆（顯示為紅色）的文章——考慮到「推爆」代表該篇文章有超過一百則推文回應，而當天這樣的文章又有近百篇，我們便可以想像看板使用者互動的密集程度。與此同時，此處涉及的不僅僅是使用者數量的問題而已：事實上伴隨著顯示於畫面右上角的看板人數瞬間暴漲、以及快速增長的回應與對話而來的，經常是高強度的情緒感應。同樣是在上圖中，文章標題充斥著「真是太感動了！」、「贏球就是爽！」、「恭喜書豪葛格五連勝！！！」等等用語，其中使用者的強烈情緒感受溢於言表。而 PTT BBS 的使用者介面所呈現的一片紅爆、或是看板人氣數字，也配合著頻繁、快速且充滿情緒性文字的發文或推文，發揮著加強與激勵的作用。亦即，正如涂爾幹所指出的，在此種集體情緒感應的互動當中，共同信念與社會凝聚力獲得了更新與強化。

事實上前面所舉的林書豪旋風，僅僅是一系列「台灣之光」的案例之一。從中華棒球隊、王建民、曾雅妮、再到林書豪，每次體育熱潮都伴隨著各種形式的儀式，例如大家一起熬夜看電視轉播、線上轉播等等；而正是在這樣的儀式當中，

對於特定運動員、特定球隊、乃至於對「台灣」此一符號（用 Durkheim 的話來說，也可以說是「圖騰」）的認同感，一次又一次地被召喚出來，並且在高張的情緒與高強度的社會互動中，重新獲得了確立與強化。更重要的是，網友們不甘於只是坐在電視機前面觀看實況轉播，而是同時登入 BBS 的相關討論區參與這樣的即時互動，此一現象所反映的正是與他人在情感與情緒上共感共應的需求，也證明了經由媒介中介的互動仍可能創造出集體亢奮情境。即便這樣的互動仍不同於親身到某個公共廣場與其他一同觀賞實況轉播，但不可否認地，在 BBS 上參與即時互動卻是資訊科技所提供的更方便、也更不受時間、地域、交通等條件限制的共享集體亢奮之管道。

實際上，選舉時期明顯增溫的網路群聚現象，也可以從這個角度來理解。例如，二〇一〇年五都選舉期間，選前之夜發生了連勝文遭槍擊的事件，使得八卦板的同時上線人數，在事件發生後兩小時內，飆升至該板史無前例的三萬人「綠爆」等級。[8] 當天晚上湧進八卦板的網友，競相發表對該事件的看法，而不同政治立場使用者之間的針鋒相對、唇槍舌戰，也助長了此一互動空間中使用者的情緒反應，導致相同立場的群體內部情感共鳴急速升溫。從 Durkheim 與前述 Collins 的觀點來看，這種各持立場的網路使用者群聚在一起的情形，與前述的體育活動一樣，都是一種儀式性的行為。透過網路媒介的群聚，和親身在場、面對面的群聚一樣，都能夠經由情感與情緒的共感共應，產生集體亢奮，進而強化各自的群體認同。

如此，透過 Durkheim 的集體亢奮概念，我們得以初步理解網路起鬨現象在群聚面向上的社會學意涵。值得注意的是，這樣的群聚關係，與一般所認知的「團體」，兩者是有明顯區隔的。在現實生活中，大多數人或多或少都曾加入、或者說隸屬於特定的團體，而且從常識的角度來看，此一團體身份是相對穩定的。然而，透過網路中介的社會關係，與傳統上認知的團體則有所不同。儘管正如前面例子所指出的，網路起鬨確實能夠在特定時刻產生情感能量、並且引發參與者對

群體的參與感受，但與此同時，個別使用者的「個體性」面向，也同時能夠透過網路中介來展現，並且具體表現為網路群聚之流動、多變、時聚時散特質。此一網路社會關係的個體性面向，正是我們接下來所要討論的主題。

陸、mob-ility 的流動性（mobility）面向：個體性與集體性的交融

> 個體被包含在社會聯繫（sociation）之中，與此同時個體也對抗著社會聯繫。個體既是社會聯繫機制的一環，亦是具有自主性的有機整體；個體既為社會而存在，也為了自己本身而存在。（Simmel, 1908/1971c, p. 17）

在前一節，本文從 Durkheim 社會學傳統的觀點，論述了網路社會關係的集體性意涵，其中特別強調集體情緒感應與社會凝聚力的關係，以及人們透過參與社群所企圖滿足的、在情感與情緒上與他人共感共應的需求。然而，若僅僅順著 Durkheim 的思路來思考，便會忽略經過現代性的歷史洗禮後，個體化在當代社會中已成為無法忽視的結構性力量（相關討論參見 Beck & Beck-Gernsheim, 2002）。就此而言，儘管 Wellman 透過「個人社區」或者「網絡個人主義」等概念，也曾嘗試捕捉網路虛擬社區的個體性面向，但他並未著重探討此一個體性的社會心理需求，對於網路中介的社會關係究竟造成了什麼影響，從而使後者呈現何種不同於傳統社區的面貌。相對於此，本文則將此種個體性面向納入網路社會關係的討論，以便掌握網路群體所呈現流動多變、時聚時散的面貌，以及支撐著此一現象、並且重要性毫不遜於集體性的個體性社會心理基礎。

以下，本文將引用 Simmel 與 Bauman 的觀點，討論當代場景中個體性與集體性這兩種力量交融的現象，並主張 mob-ility 此一以個體性為基礎的群聚形式，

表現了網路人際關係流動多變、時聚時散的特質。我們將看到，有別於靜態的虛擬社區概念，mob-ility 概念能夠突顯網路媒介既隔離、又連結的特性，並描繪使用者如何在各種虛擬社區之間穿梭自如，形成結合了集體性與流動性，並帶有主動性、甚至侵略性的群體。進而，透過 mob-ility 的概念，我們也能夠從理論的角度進一步理解「人肉搜索」、「鄉民的正義」這類特殊的網路起鬨現象。

正如 Durkheim 所主張，唯有現代有機連帶的社會才有個人的概念；在傳統機械連帶的社會中，只有社會、集體，而沒有個人（Durkheim, 1893/1984, p. 142）。關於這一點，Simmel 也曾經指出，一直要到文藝復興時期，歐洲人才確立了所謂「個體性」（individuality）的概念。根據 Simmel（1971e）的觀點，個體性的概念之所以能夠獲得一席之地，關鍵在於文藝復興時期的個人，已經能夠擺脫中世紀普遍見於歐洲的的社群生活方式：

> [個體性] 指的是個體內在與外在的自由狀態，他們由中世紀的共同生活形式（communal forms）解放了出來；這種共同生活形式透過同質化的團體力量，壓縮了個體的生活與活動模式，也限制了個體的根本衝動。（p. 217）

換言之，就西方現代性的發展而言，個體性首先是相對於社區而存在的，或者說個體性最初乃是藉由個人脫離地域性社區的限制，才得以確立其地位。而這當然有賴於交通運輸工具的發展。但是，隨著歷史社會背景的變遷，在當代場景當中，個體性、個體自由的證成，已未必有賴於與集體的對立；相反地，個體性與集體性在社會關係當中，已可以視為彼此動態交融的力量。借助網際網路或手機等媒介既隔離又連結的特性，人們得以權衡、遊走於個體與集體、個人與社會、乃至於自由與安全之間。

就此而言，Simmel 關於「時尚」的討論，可說是這類見解的先聲。Simmel

（1904/1971d）在〈時尚〉（Fashion）一文中，指出人類性情同時具有兩種根本傾向：一是追求與他人類同的需求，二是追求彰顯自身特殊性的需求。這其實類似於本文所謂的集體與個體、社會與個人之間的愛恨交織。他說：

> 時尚是對既有模範的模仿，並且滿足了[個人]適應社會的需求；它引領個人踏上眾人所走的路…。與此同時，時尚也同等地滿足了區分的需求，順應了追求殊異的傾向，也回應了追求變化與對比的渴望。……時尚不過是各種生活形式之一，透過這樣的形式，我們嘗試在單一的活動領域中，將社會均一的傾向與個體對區分的渴望結合在一起。（Simmel, 1904/1971d, p. 296）

從這個角度來看，集體性與個體性同時體現於時尚此一單一的形式當中；也正是這相互對立的需求，形塑了時尚變動不居的特點。

就晚近的思想家而言，Bauman 的觀察與 Simmel 前述的說法有相當的親近性，應當也可以說兩者的思想有前後承續的關係（參見 Bauman, 1992; Kron, 2000）。例如在《共同體》一書中，Bauman 即論及人類歷史如同鐘擺一樣，在「安全」與「自由」這兩種「同等迫切而不可或缺」的渴望之間擺盪（Bauman, 2001a, p. 19）：人們既需要透過加入群體以獲得安全感，也無法放棄追求個體獨特性、追求自由自主的想望。如此的愛恨交織則具體表現為 Bauman 所謂「消費大眾」與「掛釘社群」的概念。首先，就「消費大眾」而言，Bauman（2001c）認為在當代社會當中，一方面人們因「眾人同時進行商品崇拜的實作、並且基於相同（但並非共享）的欲望」（p. 107）而聚集起來，形成了不同於傳統地域社區的特殊群體關係；但另一方面，正因為每個當代社會中的個人，都不斷地被要求透過商品消費來證明個體自身的獨特與自由，消費大眾這種群體關係形式，才會不斷地由眾多個體的消費實作所生產出來。其次，Bauman 所提出的「掛釘社群」概念，同樣也是集體性與個體性的結合：

> 掛釘社群是圍繞著掛釘（peg）而產生的，而『掛釘』指的是眾多個體（individuals）零星、更迭的注意力，及其四散、漂移的關注，所能夠***同時***（並且是***暫時***）懸掛於其上的聚點。（Bauman, 2001c, p. 111；粗黑體為本文作者所加註）

根據 Bauman 的列舉，掛釘可以是品牌名稱、暢銷書籍或是熱門電影，也可以是當紅影視明星、新上市的熱銷商品，甚至可以是透過新聞媒體傳播、轟動一時的國際事件、公共醜聞等等。這些掛釘既能夠吸引眾多個體聚集在一起，另一方面個體也能夠藉由加入某一特定掛釘社群，或者藉由表示對特定掛釘的關注，來突顯自身與他人的差異性。更重要的是，此一掛釘社群本身也是暫時性的、流動的：個體對特定掛釘的關注只能維持一段時間，而後便群起轉往下一個掛釘集結。掛釘社群此一流動多變的特點，無疑與時尚有著異曲同工之妙。

本文在此舉出時尚、消費大眾、或者是掛釘社群等等概念，所要強調的重點毋寧在於：集體性與個體性交融的特點，事實上已經深入當代社會關係的理路當中。我們當代人的群體經驗，不必然受傳統社區的地域性限制，而是同時可能與個人對個體性的追求互相結合。這也是本文之所以嘗試超越虛擬社區的說法，轉而提出 mob-ility 概念的原因。

事實上前述 Simmel 談的時尚，或是 Bauman 的掛釘社群，都已經表現出流動多變的特色，而這樣的特色與個體化力量的抬頭息息相關。Simmel 便曾指出，「時尚的頻繁變化，代表著個體性的巨大勝利；在這層意義上，時尚是與日漸提高的社會、政治自由相輔相成的。」（Simmel, 1904/1971d, p. 318）同樣的，Bauman 掛釘社群流動多變，隨聚隨散的特點，也與個體性的興起有關，具體表現為個體能夠依照自身的意願，自由地加入、或者退出掛釘社群。換言之，退出掛釘社群與退出共同體的差異在於，前者既沒有主觀心理上的道德負擔，客觀上也不會招

致其他社群成員的非難責罰，一切都純粹聽令於個體本身作出的自主決定。總之，無論是時尚或是掛釘社群，這些結合了個體性的群體關係，都表現出了流動多變的特徵。

進一步來說，此種結合了個體性的群體關係，在經過資訊通信科技的中介後，將顯得更加突出，並具體表現為流動多變、時聚時散的特性。過去虛擬社區的討論，強調的是使用者之間如傳統社區一般的情感連帶，並力圖證明此一群體關係的可長可久；相對地，mob-ility 概念雖然也著眼於網路人際關係中情感連帶與社會凝聚的成份，但相較於虛擬社區僅強調長期互動，mob-ility 概念則讓我們注意到網路人際關係轉瞬即逝、隨聚隨散的特性。像是，上網時我們總是在一個又一個群體之間迅速、自由地轉換；加入一個群體，隨即往下一個群體前進。在其中的有些群體，我們每天都會花許多時間、精力參與互動，但在其他的某些群體中，我們則甘心做一個觀眾。但即使是當一個觀眾，也有投入深淺之別，有的群體我們是每天非去看看不可，有的則是偶而想起時才去晃晃。以 BBS 為例，個別使用者在不同主題的留言板之間切換、在各類文章的推文評論當中出沒、乃至一時興起參與了前文所描述的網路起鬨活動等等，其間個別使用者的關注焦點都不斷地在轉換，也不斷地在加入與離開各式各樣的網路群體。從宏觀的角度來看，所謂的「網路世界」，或許可以看作成千上萬的網路使用者，同時在各式各樣的 mob-ility 群聚間流轉的集合。這樣流動多變的網路人際關係，對於傳統的虛擬社區概念而言，毋寧是難以理解的；相反地，如果我們從集體性與個體性融合的角度來思考，便能夠以更為動態的方式，來描述與分析網路世界當中的互動關係，並正視其底層在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之間的愛恨交織。

進一步來看，儘管掛釘社群對於我們的分析十分具有啟發性，前述的網路現象看似也可以套用掛釘社群的概念來理解，但 mob-ility 與掛釘社群這兩個概念的意涵，實際上仍相當的不同。對 Bauman 而言，掛釘社群是「虛幻的社群」，其最大特點在於個體「無關緊要的（不作承諾的）合群」特質（Bauman, 2001c, p.

106）：以個體性為基礎的社會關係，一方面使個體得以由傳統社區成員之間的情份、義務解放出來，從而獲取了前人無法享有的自由；但另一方面這樣的個體，卻也註定要永遠漂泊不定，渴望安全感而不可得。Bauman 這樣的觀點，無疑是以傳統共同體與當代社會關係對照，而否定掛釘社群之實效性（virtuality）。

相對於 Bauman 對傳統社區的懷舊情結，本文則更傾向於將 mob-ility 視為當代社會中，借助資訊通信科技中介而實現的新興社會關係。在此，或許正如 Maffesoli 所說，我們正在見證一種「**大眾主體性**」（**mass subjectivity**）的誕生；這可以視為一種集體行動的形式，其內涵並不像 Bauman 的掛釘社群那樣虛幻且無關緊要，而是帶有一定的共享情感連帶，甚至其強度可能有過之而無不及（Maffesoli, 1993/1996a, pp. 134-135）——這點也見於前文分析的網路起鬨現象，而掛釘社群的概念則全無此種意涵。亦即，傳統社區強調集體性而無個體性，掛釘社群卻又太著重個體性而忽略集體面向的共感共應，並進而給予虛幻的負面評價。相較之下，mob-ility 則強調集體性與個體性的融合，既是流動的，又同時帶有共享的感受、乃至強烈的集體情緒。尤其，當本文以 mob-ility 概念分析網路上時聚時散、流動多變的群聚時，所採取的是一種分析性的姿態，而不急於跳入正、負評價二擇一的框架。

如果將 Maffesoli 的大眾主體性概念，與網路社會關係的流動性結合在一起，便可能催生最為極端的 mob-ility 現象，即在模控空間中四處流竄的暴民。Maffesoli 曾經指出，他所謂的大眾主體性，「既見於共享的愉悅與幸福，有時甚至也可以在集體暴行中看見」（Maffesoli, 1993/1996a, pp. 135）——不過，無論是在離線生活或是網路世界裡，實際上兩者間的區別並不總是清楚明白。2006 年當時 PTT 最熱門的看板黑特（Hate）板所發生的網路暴動事件，便為此種「流動暴民」的現象提供了一典型案例：當時有一高中生向前女友求歡不成，竟憤而將兩人過去親熱的數十張私密照片上傳到網路；儘管 PTT 與站內各看板，都明確規定禁止張貼、分享情色圖片，更不用說散播這種照片將對受害者造成極大傷

害，但聞風而來的網友仍大舉湧入 Hate 板及 PTT 各大看板，請求有圖的人分享連結。由於散播不雅照的行為已觸犯了法律規定及道德底限，因此這樣的網路暴動造成了站方、板主管理上的極大困難。根據板友 zseal（2008）的描述：

> 每次發生什麼大事，有什麼 XX 照片流出的時候，在那邊散播的是誰?? 當板主已經公告請不要再散播的時候，繼續在那邊鑽漏洞的又是誰?? 當站方已經發出警告，黑特進入唯讀[按：即禁止發表文章]的時候，跑去別版繼續鬧的又是誰?? 有照片大家都想看問題是沒有人去想後果，大家都覺得自己最大，站方禁止就罵站方，板主刪文就罷免板主。

這種極具侵略性與反叛性的「大眾主體」，正是群聚性與流動性結合的產物之一，而傳統的虛擬社區與掛釘社群的概念，是無法適切說明這類經驗現象的。

除了前述的「流動暴民」現象之外，歷來「網路人肉搜索」、「鄉民正義」的案例——例如 PTT 上最早、也是相當典型的東海大學劈腿事件——，[9] 同樣可以透過 mob-ility，即群聚與流動結合的角度來理解。一方面在類似的人肉搜索事件中，我們總能看到大批由網路使用者集結而成的鄉民，既表露出情緒上的憤恨激昂，也展現了道德上自認為「正義」的無比自信。這一點，可以由 Durkheim 的觀點來解釋：

> 人們受到激情的強烈刺激，因而只有暴力或極端的行為才能滿足他們，即超乎常人的英雄主義作為，或者血腥的野蠻行徑。……由於個人和他周遭的人在道德上是和諧一致的，這就使得他的行動更加有信心、勇敢且果決。（Durkheim, 1912/1995, pp. 212-213）

另一方面，這樣的集體行動也有流動性的一面：每一次人肉搜索，其實就像是一場快閃（flash mob）行動，眾多個別使用者隨興而來、盡興而去；並且行動是否能夠蒐集足夠資訊以完成「人肉搜索」的任務，其實也有賴於個別使用者四處查找資訊的貢獻，而後回流、集中至特定的資訊分享平台。一旦目標達成，或者新聞熱度一過，原先彷彿集體浮現為主體的「鄉民」群體，便迅速化整為零，待下次事件發生時才再度現身。因此，在每一次人肉搜索或鄉民正義的案例當中，集體情緒的高張催化、以及網路媒介所提供的機動、流動性，可以說同樣都是構成類似事件的根本組成要素，缺一不可。

最後要舉的例子是所謂「XX 之亂」的關鍵字鬧板行動，即同一主題、或文章標題／內容含有特定關鍵字的文章大量出現的情形。這樣的鬧板行動，可以說是一種網路起鬨的特殊形式，也可以形容成眾多網友在歡樂的氣氛中，合力經營出來的語言遊戲。例如 2010 年花博開幕煙火效果不彰，當晚在當時 PTT 最大看板「八卦板」上，便出現了以「煙」為關鍵字的鬧板事件（參見圖二）。起初，有網友貼文詢問，「有沒有煙火怎麼放才最完美的八卦？」、「有沒有煙火騙人的八卦？」當這些網友企圖引發「煙煙之亂」的意圖被其他網友洞悉之後，便引發了眾多板友的群起效尤，並且出現大量與煙火無關、但文中帶有「煙」字的文章標題，例如「有沒有于台煙的八卦？」、「有煙燻妝的八卦嗎？」，甚至出現了「有士林大煙強的八卦嗎？」（「煙強」即「香腸」的閩南語諧音）這類無厘頭的文章標題。在此，我們仍然能夠看見集體性與個體性的融合：一方面，整個關鍵字鬧板是在充滿集體歡樂的氛圍中進行的，這樣的氛圍吸引了更多使用者聞風而來，眾人齊聚一堂、引頸期待還有沒有人能玩出新的花招；另一方面，文字遊戲要玩得好，也高度依賴個別使用者藉以凸顯自我的創意與聯想，以及不同使用者之間心有靈犀的配合。這種充滿集體狂歡氛圍，同時卻又仰賴個體靈光乍現與共同腦力激盪的關鍵字鬧板行動，同樣可以視為 mob-ility 此種結合集體與個體的社會

關係之體現。

圖二、2010 年 PTT Gossiping 看板「煙煙之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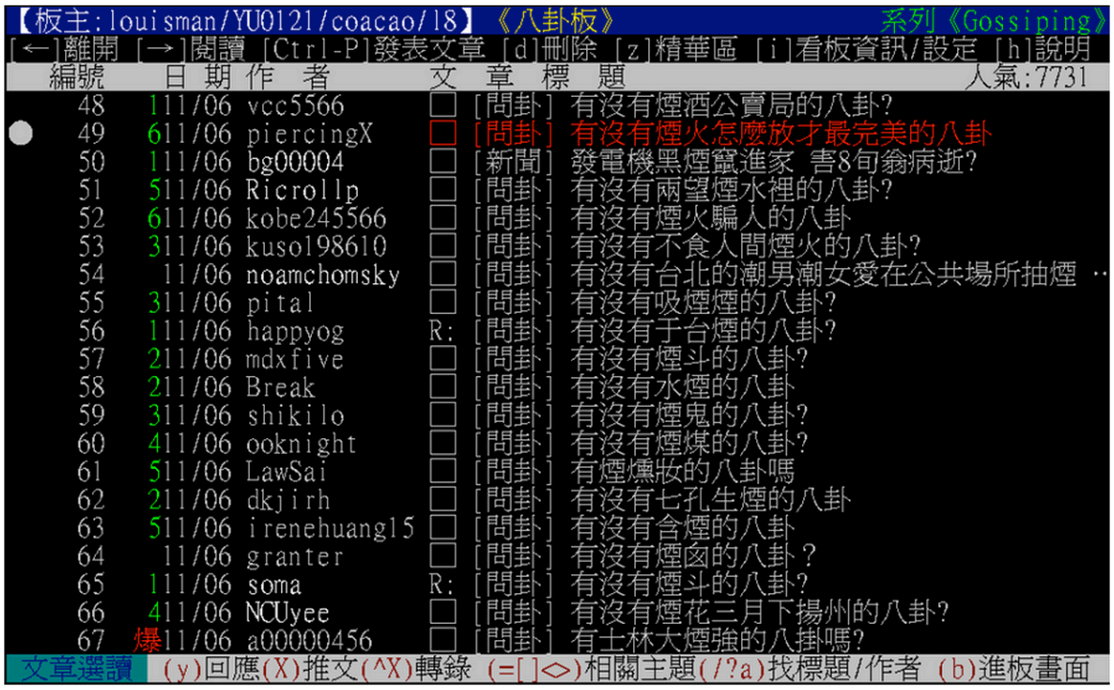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由 PTT Gossiping 看板擷取之圖片

總之，從 Simmel 對時尚的分析來看，實際上個人與社會之間、或是 Bauman 與段義孚所指出的自由與安全之間的愛恨交織，其實是人類的基本心理需求。但在傳統社會中，個體性、自由的面向受到壓抑，當面對自然的考驗，生存都成為問題之時，只能藉由與他人的合作來追求安全。而在現代性的個體化發展中，歷史的鐘擺又擺回個體性的一端，隨著科技的發展克服了自然的危險之後，人們對安全的需求也大幅下降，開始有了空間全力追求自由，並努力凸顯自己作為獨立自主個人的個體性。然而，既然個體性與集體性、自由與安全都是基本的心理需求，就如同多變的時尚底層的愛恨交織，只有自由、個體性而沒有安全與集體性仍是不夠的。而網際網路既隔離又連結的含混性質，恰好提供了一個具有彈性的媒介，來追求自由或安全、個體性或集體性的滿足，其結果就是 mob-ility 此一含混性概念所意欲掌握的群聚性與流動性。PTT 幾個重要看板所呈現的網路起鬨

現象，不同於虛擬社區的討論，使用者不再是藉由化名與虛擬社區的長期、深入的參與，來重新探索與經營另一個有別於真實世界的身分認同，而是藉著參與文章後的推文與噓文、XX 之亂、或是遊走於幾個看板的暴動起鬨，一方面不願被任何一個虛擬社群所束縛，也吝於接受相關社群的社會規範（即版規），甚至反而一有機會就以嘻笑怒罵的方式起鬨挑戰這些規範；另一方面卻又樂於以愛湊熱鬧的鄉民自稱，在每一次網路起鬨的躬逢其盛中，在化名的掩護下享受與其他沒沒無聞的大眾在情感、情緒上的共感共應，而僅僅成為大多數的一員，事後一哄而散。這一點，正是 mob-ility 所嘗試描述的個人與社會、個體與集體、自由與安全間的愛恨交織之所在，也形塑了鄉民有時挑戰權威、體制與規則，但有時卻又保守、從眾的面貌。換言之，本文也認為簡單二元對立的激進或保守、民主或盲從等概念，同樣不足以描繪 PTT 的鄉民文化。這有待於我們以含混性的思考與概念從更多角度來了解，而不是急於給予肯定或否定的評價。

柒、結論

在歷經傳統社會只有社會沒有個人的狀態，以及現代性的個體化洗禮，正如從人類從樂園、失樂園到得樂園的轉變，後現代社會的個人則利用著網際網路與手機等媒介既隔離又連結的媒介特性，以個體化的方式追求社區／社群生活所帶來的情緒共感共應的滿足。也正如 Bauman 所指出的，從傳統、現代、到後現代的發展，是與傳播媒介從濕體、硬體到軟體的轉變密切相關。他進而以液態現代性概念來捕捉當代社會文化的特性，一方面有別於傳統與固態現代性的時代，另一方面也意味著他並不覺得當代是某些學者所謂的後現代。有別於此，Maffesoli 則明確地主張我們的現今所處的後現代是部落時代，人與人之間的群體情緒感應，重新成為當代社會關係的重要特徵。但本文一方面不同意 Bauman 過於強調個體化的面向，而忽略了人們對於社區／社群生活與情緒共感共應的需求，另一方面卻也不認為後現代的部落時代，其部落內涵可以直接等同於傳統的部落社會。換言之，McLuhan 筆下經過口語、印刷術到電子媒介的再部落化逆轉或失

樂園之後重新得到的樂園，都已然不再是原初的部落與樂園，而是在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之間愛恨交織的結果。此時，我們又傾向於肯定 Bauman 所強調的液態現代性之流動性。也因此，本文以 mob-ility 這意義含混的概念，試圖同時捕捉此一同時具有流動性與群聚性的現象；而 PTT 網路文化所呈現的網路起鬨，正是此一現象的最佳寫照。亦即，正是歷經現代性個體化過程洗禮的個人，卻仍須滿足在自由與安全、個人與社會之間愛恨交織的心理需求，促使他們利用網際網路既隔離又連結的特性，而形塑出網路起鬨流動、多變、時聚時散的面貌。

本文的目的不在於從評價上肯定或否定網路起鬨的現象，而是企圖理解此一現象的社會心理基礎。而本文藉由 mob-ility 的含混性概念則一方面試圖剔透出網路起鬨底層的愛恨交織社會心理，另一方面是用以捕捉網路起鬨的流動性與群聚性。在資訊時代用 mob-ility 概念重新介入社區議題的討論，一方面可以避免像 Wellman 那樣直接套用簡化過的初級關係來證成網路虛擬社區的社區性質，而更能扣緊社會學傳統對「社區」構想應有的集體性、情感或情緒上的共感共應或集體亢奮。另一方面，以 mob-ility 概念來取代虛擬社區的概念，卻也可以避免非得在接受或否定虛擬社區概念的有效性時被迫做出二擇一的選擇。因此更能扣緊當代文化的特性，既承認現代性個體化過程對當代文化的影響，也同時能夠正視當代人與他人在集體中享受情緒與情感上共感共應的需求。其結果就是 mob-ility 所要描繪的流動的群聚，既因其個體性與流動性意涵而不能簡單地等同於傳統的社區，但卻也由於群聚時情緒與情感的共感共應，及其背後對社會的需求，而不能化約為個人主義或功利主義的利害計算。就此而言，mob-ility 概念當然不同於 Bauman 的掛釘社群概念，後者過於片面強調個體化因素，因而錯失了社區概念所意涵的情緒感應面向，並且過於急切地給予掛釘社群現象否定性的評價。相對地，正如林意仁（2011）所指出，由 Bakhtin（1965/1984）與 de Certeau（1980/1984）的理論視角切入，便可清楚看見網路起鬨中慣有的嘻笑怒罵，乃至 PTT 網路文化對權力的嘲諷傾向，也可能蘊含與權力進行抵抗的潛能。這一

點，無疑是有別於 Simmel 與 Bauman 對於時尚及掛釘社群的立場的；對他們而言，這些群體形式只是傳統共同體的贋品，其間也不存在任何能動性或正面意義可言。總之，不時發生於 PTT 的推爆、噓爆、XX 之亂、或是由 PTT 熱門看板蔓延到其他大小看板的網路暴動，都可以用 mob-ility 概念底層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之間的愛恨交織來理解其社會心理基礎，並以群聚性與流動性來描繪相關網路起鬨所呈現的樣貌。乃至於 PTT BBS 本身一支獨秀地獨大於台灣網路社群服務之現象，也一樣不只是資訊經濟學所特有的大者恆大、贏家全拿的問題而已，亦即不只是資訊量多寡的問題罷了。正如溝通不應該被化約為資訊的傳遞，而是如其字源所意涵的、有其社區意義，從而網路起鬨等溝通互動本身，提供給歷經個體化的個人之情緒感應、集體亢奮等滿足，也是理解 PTT BBS 對使用者的魅力所不可忽視的另一關鍵所在。

最後簡要說明本文的幾點研究限制。首先，在這篇文章當中討論的經驗現象，主要是以 PTT 的幾個熱門看板為主，例如八卦板、黑特板、NBA 板等等；然而，不同看板的性質各不相同，看板主題、看板使用者的人口組成、乃至各個看板因各自發展歷程而形成的既有互動方式等等，都有其特殊性，從而各個看板所體現的網路起鬨現象，其彰顯的意義或許也有一定差異。但本文所著重的是其間的共同點，因而並未進一步加以分類整理或歸納。其次，本文的研究對象限於 BBS 介面，但針對其他網路媒介形式是否也體現了 mob-ility 的特點，即個人與群體關係之間的愛恨交織，本文也未能進一步討論。以 Facebook 為例，當我們看了一篇別人轉錄的文章、朋友上傳的相片，然後不假思索地按了「讚」，這是否表示自己和別人分享了同樣的情緒感應？又或者，當我們在 Facebook 頁面之間、在各個我們有興趣的論壇文章討論串之間、乃至於在與不同朋友的線上交談之間迅速切換，這是否能夠詮釋為我們既想參與群體互動、又想保有流動不定的自由，從而呼應了本文對 mob-ility 的討論？關於這一點，不同網路服務介面的機制各異，網友在使用時的心理感受也各不相同，因此在概念的應用上或許不宜

一概而論。然而，本文也希望藉由 mob-ility 概念的討論，能夠為讀者提供不同於以往的觀點，從而為未來相關議題的討論與思考，豐富新的可能性。

註釋

1.此處及全文標題中的「虛擬社區」與「社區議題」，英文分別作“virtual community”與“the Community Question”。針對英文的“ community”一詞，本文將出現「社區」、「社群」、以及「共同體」這幾個譯法的交互運用。而在論述網路中介的社會關係時，則區別 mob-ility 概念與“community”概念，主張前者強調個體性與集體性兩者的交融，並藉此與偏重強調集體性的“community”、「共同體」、「社區」、「社群」等概念作對比。

2.在此，我們可以暫時將「網路起鬨」，理解為大量使用者在短時間內群聚在一起，並且引發強烈情緒感應的現象（請參見林意仁，2010, 2011）。

3.在此簡單介紹本段提到的三個名詞，分別是「批踢踢實業坊」（PTT）、「電子佈告欄系統」（BBS）以及「推／噓文」。首先，「批踢踢實業坊」是目前台灣規模最大的電子佈告欄系統，一般簡稱為「PTT」；該站由台大資訊工程系學生於一九九五年所創辦，目前總註冊使用者人數達一百五十萬人，共有一萬三千多個討論區（即所謂的「看板」）。其次，所謂「電子佈告欄系統」，英文為“Bulletin Board System”，一般簡稱為「BBS（站）」；根據英文版 Wikipedia 的說明，BBS 是「一種電腦系統，它能夠透過軟體讓使用者藉由虛擬終端連結並登入系統。登入之後，使用者就能夠上傳或下載軟體和資料、閱讀新聞和佈告欄，並且透過電子郵件或公共訊息看板和其他使用者交換訊息」（"Bulletin board system", 2012, para. 1）。最後，「推／噓文」則是 PTT 設計的文章評鑑功能，使用者若覺得文章內容值得推薦，可選擇為文章加註「推文」，此時文章標題所顯示的推薦數會往上加一，同時使用者還可以在文末寫下一則針對文章的意見。「噓文」是推文的反向操作：若加註噓文，則文章標題顯示的推薦數會向下減一，同樣可以附上意見。

4.Durkheim 對人性構成的看法是個體性（生物性）與社會性的人性二元論主張

（Durkheim, 1973a, 1982）。並基於此一見解，他的《自殺論》（*Suicide*）一書，對現代社會道德危機成因的診斷亦是，個人既不能與社會太接近，也不能與社會太遙遠（Durkheim, 1951）。

5.事實上，除了 Urry 的 mobilities 以及 Rheingold 的 smart mobs 之外，在 Grieco & Urry 合編的 *Mobilities: New perspectives on transport and society* 一書中，Büscher, Coulton, Efstratiou, Gellersen, & Hemment（2011）也提出了所謂 ***smart mobilities*** 的概念；只是，此一概念探討的是運輸系統設計的方法，與本文論題較無直接相關。簡要地說，Büscher 等人強調運輸系統設計者，應當放棄傳統設計的「俯瞰」觀點（"view from above"：由上而下，針對使用者不符設計原意的即興使用方式，進行預防與限制），改採著重使用者移動經驗的「地面」觀點（"view from on the ground"：觀察在運輸當中，使用者如何「理解運輸的秩序感、使自身適應於其中、並對其作出貢獻」；p. 137）。從而，運輸設計的觀點便由「『強調聰明科技』的智慧運輸系統」（intelligent transport systems, where the technologies are smart），轉移至「『強化群體智慧』的**聰明移動**」（***smart mobilities***, where multiple intelligences are augmented; p. 141；粗黑體、斜體為本文作者所加註）。由此可見，此概念內涵與本文論題無直接相關，因此未於正文當中進一步論述。

6.在這邊（p. 8），Urry 並未說明 smart mob 所指為何，同一段落所列的參考書目（Thrift, 2004）亦未出現 smart mob 一詞。事實上全書除了此處之外，Urry 只在 p. 178 簡短談及 Rheingold 提出了 smart mobs 概念（但並未特別加以論述），因此或可假設 Urry 於 p. 8 沿用的是 Rheingold 的說法。關於此一概念，請參見正文的相關討論。

7.關於「模控空間」（cyberspace）此一概念之空間隱喻的存有學基礎，以及模控空間中情緒感受的「虛擬性／實效性」（virtuality）問題，請參見黃厚銘（2001，第四章，頁 103-163）；關於「身體在場」與「身體不在場」（後者即模控空間）的集體亢奮問題，理論層次上的討論請參見林意仁（2011，頁 39-46）。

8.根據 PTT 系統的設定，個別看板有超過三萬名網友同時上線時，看板標題前會

顯示綠色的「爆」字，網友稱此種情形為「綠爆」。事實上，同時上線人數在一百人以內，看板標題前只會顯示使用者人數；一百人以上顯示「HOT」，接著一千人、兩千人、五千人、一萬人、三萬人、六萬人、乃至十萬人的最高門檻，分別會顯示白爆、紅爆、藍爆、青藍爆、綠爆、黃爆、紫爆。目前 PTT 個別看板的最高紀錄為本屆世界棒球經典賽中韓大戰時棒球板人數超過黃爆標準，有七萬七千多名網友同時上線。

9.可參考劉慧雯對該事件的描述：「東海大學劈腿事件起因於 2005 年 2 月 28 日，一名暱稱為 apions 的網路參與者，在 BBS 站 PTT 上的『黑特版』（hate）上，貼文指責女友『腳踏兩條船』(『劈腿』)，甚至與其他男子發生性行為的事件。文章貼出後，PTT 上的 BBS 參與者，俗稱『鄉民』，出現四處搜尋男女主角姓名、照片等資料的行為。……不到一小時，apions 驚覺閱讀此文的網友人數是平日在站上瀏覽人數的十倍（由平日的四、五百人暴增到四、五千人）；在網友的提醒下，apions 發現這事件很有可能被平日潛伏於 BBS 的大眾媒體記者拿去大做文章。當日下午六點，apions 張貼第二篇文章，指第一篇文章完全出於他的杜撰，並向網友道歉。」（劉慧雯，2008，頁 61-62）

參考書目

zseal（2008）。〈Re: [好奇] 有Ｈａｔｅ板沒落的八卦嗎？？？〉。取自 PTT Gossiping 看板精華區（精華區路徑：「藝文新知」－「批踢踢專屬」－「Hate 板」－「沒落原因」)。

林意仁（2010）。〈由 PTT Gossiping 看板看「網路公眾」〉，《文化研究月報》，108: 52-70。

林意仁（2011）。《網路群眾文化及其民主意涵──以 PTT Gossiping 看板為例》。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厚銘（1994）。《涂爾幹與現代性：理性與涂爾幹對現代社會道德危機的診斷》。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厚銘（2001）。《虛擬社區中的身分認同與信任》。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葉啟政（2010 年 6 月）。〈象徵交換與「正負情愫並存」現象〉。「社會理論：現代性與本土化」研討會。北京中國政法大學社會學院。

劉慧雯（2008）。〈網際網路公共領域功能角色的反思：以東海劈腿事件與鴻海打壓新聞自由事件為例 〉，《新聞學研究》，97: 45-81。

潘桂成譯（1998）。《經驗透視中的空間和地方》。台北：國立編譯館。（原書 Tuan, Yi-fu [1977]. *Space and place : The perspective of experience*.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Bakhtin, M. (1984). *Rabelais and his world* (Hélène Iswolsky, Trans.).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65)

Bauman, Z. (1992). Simmel, or the dawn of postmodern experience. *Societes, 35*, 3-16.

Bauman, Z. (2000). *Liquid modernity*. Cambridge, UK; Malden, MA: Polity Press ;Blackwell.

Bauman, Z. (2001a). *Community: Seeking safety in an insecure world*. London, UK: Polity Press.

Bauman, Z. (2001b). *The individualized society*. Cambridge, UK; Malden, MA: Polity Press.

Bauman, Z. (2001c). On mass, individuals, and peg communities. In N. Lee & R. Munro (Eds.), *The consumption of mass* (pp. 102-113). Oxford, UK; Malden, MA: Blackwell/Sociological Review.

Bauman, Z. (2003). *Liquid love*. Cambridge, UK ; Malden, MA: Polity Press.

Beck, U., & Beck-Gernsheim, E. (1995). *The normal chaos of love* (Mark Ritter and Jane Wiebel, Trans.). Cambridge, UK; Malden, MA: Polity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90)

Beck, U., & Beck-Gernsheim, E. (2002). *Individualization: Institutionalized individualism and its social and political consequences*. London, UK; Thousand Oaks, CA: SAGE.

Bulletin board system. (n.d.). In *Wikipedia*. Retrieved July 4, 2012, from http://en.wikipedia.org/wiki/Bulletin_board_system

Büscher, M., Coulton, P., Efstratiou, C., Gellersen, H., & Hemment, D. (2011). Connected, computed, collective: Smart mobilities. In M. Grieco & J. Urry (Eds.), *Mobilities: New perspectives on transport and society* (pp. 135-157). Farnham, UK: Surrey; Burlington, VT: Ashgate.

Carey, J. W. (1989). *Communication as culture : Essays on media and society*. Boston, MA: Unwin Hyman.

Certeau, M. d. (1984).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Steven Rendall, Trans.).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80)

Collins, R. (2004). *Interaction ritual chains*. Princeton, N.J. :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Coyne, R. (1999). *Technoromanticism: Digital narrative, holism, and the romance of the real*.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DiMaggio, P., Hargittai, E., Neuman, W. R., & Robinson, J. P. (2001). Social implications of the internet.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7*: 307-336.

Driskell, R. B., & Lyon, L. (2002). Are virtual communities real communities? Examining the environments and elements of community. *City & Community 1*(4): 373-390.

Durkheim, E. (1951). *Suicide: A study in sociology* (John A. Spaulding and George Simpson, Trans.). New York, NY; Glencoe, IL: Free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97)

Durkheim, E. (1973a). The dualism of human nature and its social conditions. In Robert N. Bellah (Ed.), *On morality and society: Selected writings* (pp. 149-163).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Durkheim, E. (1973b). *On morality and society: Selected writings* (Robert N. Bellah, Ed.).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Durkheim, E. (1982). *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Steven Lukes, Ed.; W.D. Halls, Trans.). New York, NY: Free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95)

Durkheim, E. (1984). *The division of labor in society* (W. D. Halls, Trans.). London, UK: Macmillan.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93)

Durkheim, E. (1995).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the religious life* (Karen E. Fields, Trans.). New York, NY: Free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12)

Fischer, C. (1984). *The urban experience* (2nd ed.). San Diego, CA: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Fischer, C. (1994). *America calling*.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Giddens, A. (1971). *Capitalism and modern social theory: An analysis of the writings of Marx, Durkheim and Max Weber*. London,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Granovetter, M. S. (1973). The strength of weak t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78*(6), 1360-1380.

Granovetter, M. S. (1983). The strength of weak ties: A network theory revisited. *Sociological Theory , 1*, 201-233.

Hamilton, P. (1983). *Talcott Parsons*. Chichester [West Sussex], UK: E. Horwood;

London, UK; New York, NY: Tavistock Publications.

Kraut, R., Patterson, M., Lundmark, V., Kiesler, S., Mukopadhyay, T., & Scherlis, W. (1998). Internet paradox. A social technology that reduces social involvement and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American Psychologist 53*(9): 1017-1031.

Kron, T. (2000). Georg Simmel as a postmodern theorist? *Simmel Studies, 10*(2), 179-219

Maffesoli, M. (1996a). *The contemplation of the world : Figures of community style* (Susan Emanuel, Trans.).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93)

Maffesoli, M. (1996b). *The time of the tribes : The decline of individualism in mass society* (Don Smith, Trans.). London, UK ; Thousand Oaks, CA: Sage.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88)

McLuhan, M. (1994). *Understanding media: The extension of man*. London, UK: Routledge.

Meštrovic, S. G. (1991). *The coming fin de siècle: An application of Durkheim's sociology to modernity and postmodernism*. London, UK; New York, NY: Routledge.

Parsons, T. (1949). *The structure of social action: A study in social theory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a group of recent European writers* (2nd ed.). Glencoe, IL: Free Press.

Rheingold, H. (2000). *The virtual community: Homesteading on the electronic frontier* (Rev. ed.). Cambridge, MA: MIT Press.

Rheingold, H. (2003). *Smart mobs : The next social revolution*. Cambridge, MA: Perseus Pub.

Simmel, G. (1971a). The metropolis and mental life. In D. Levine (Ed.), *Georg Simmel on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pp. 324-339).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03)

Simmel, G. (1971b). The stranger. In D. Levine (Ed.), *Georg Simmel on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pp. 143-149).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08)

Simmel, G. (1971c). How is society possible? In D. Levine (Ed.), *Georg Simmel on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pp. 6-22).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08)

Simmel, G. (1971d). Fashion. In D. Levine (Ed.), *Georg Simmel on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pp. 294-323).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04)

Simmel, G. (1971e). Freedom and the individual. In D. Levine (Ed.), *Georg Simmel on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pp. 217-26).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Posthumous)

Simmel, G. (1997a). The sociology of sociability. In David Frisby & Mike Featherstone (Eds.), *Simmel on culture: Selected writings* (pp. 120-129). London, UK: Sage.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10)

Simmel, G. (1997b). Bridge and door. In David Frisby & Mike Featherstone (Eds.), *Simmel on culture: Selected writings* (pp. 170-174). London, UK: Sage.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10)

Slouka, M. (1995). *War of the worlds : Cyberspace and the high-tech assault on reality*. New York, NY: BasicBooks.

Stoll, C. (1995). *Silicon snake oil : second thoughts on the information highway*. New

York, NY: Doubleday.

Thrift, N. (2004). Movement-space: The changing domain of thinking resulting from the development of new kinds of spatial awareness. *Economy and Society, 33*(4), 582-604.

Tuan, Y. F. (1996). *Cosmos and hearth: A cosmopolite's viewpoint*.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Urry, J. (2007). *Mobilities*. London, UK: Polity Press.

Urry, J. (2011) Does mobility have a future? In M. Grieco & J. Urry (Eds.), *Mobilities: New perspectives on transport and society* (pp. 3-19). Farnham, UK: Surrey; Burlington, VT: Ashgate.

Virilio, P. (1995). *The art of the motor* (Julie Rose, Trans.).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93)

Virilio, P. (1997). *Open sky* (Julie Rose, Trans.). New York, NY: Verso.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95)

Virilio, P. (2000). *Polar inertia* (Patrick Camiller, Trans.). London, UK: Sage.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90)

Wellman, B. (1979). The community question: The intimate networks of East Yorker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4*(5), 1201-1231.

Wellman, B. (1982). Studying personal communities. In P. V. Marsden & N. Lin (Eds.), *Social structure and network analysis* (pp. 61-80). Beverly Hills, CA: Sage Pub.

Wellman, B. (1988). The community question re-evaluated. *Comparative Urban & Community Research, 1,* 81-107.

Wellman, B. (1990). Different strokes from different folks: Community ties and social support.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6*(3), 275-302.

Wellman, B. (1997). The road to utopia and dystopia on the information highway. *Contemporary Sociology 26*(4): 445-449.

Wellman, B., & Leighton, B. (1979). Networks, neighborhoods, and communities: Approaches to the study of the community question. *Urban Affairs Quarterly, 14*(3), 363-390.

Wellman, B., & M. Gulia. (1995). Virtual communities as communities: Net surfers don't ride alone. In M. A. Smith & P. Kollock (Eds.), *Communities in cyberspace* (pp. 167-194). New York, NY: Routledge.

Wellman, B., Carrington, P. J., & Hall, A. (1988). Networks as personal communities. In B. Wellman & S. D. Berkowitz (Eds.), *Social structure: A network approach* (pp. 130-184).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hyte, W.(1993). *Street corner society :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an Italian slum* (4th ed.).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Wirth, L. (1938). Urbanism as a way of life. *American Jounal of Sociology, 44*(1), 1-24.

國科會補助計畫衍生研發成果推廣資料表

日期:2014/01/26

國科會補助計畫	計畫名稱: PTT的歷史與文化：mob-ility的理論視角
	計畫主持人: 黃厚銘
	計畫編號: 100-2410-H-004-142- 學門領域: 社會變遷與發展

無研發成果推廣資料

100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研究成果彙整表

計畫主持人：黃厚銘	計畫編號：100-2410-H-004-142-
計畫名稱：PTT 的歷史與文化：mob-ility 的理論視角	

成果項目			量化			單位	備註（質化說明：如數個計畫共同成果、成果列為該期刊之封面故事...等）
			實際已達成數（被接受或已發表）	預期總達成數(含實際已達成數)	本計畫實際貢獻百分比		
國內	論文著作	期刊論文	1	2	100%	篇	
		研究報告/技術報告	0	0	100%		
		研討會論文	0	0	100%		
		專書	0	0	100%		
	專利	申請中件數	0	0	100%	件	
		已獲得件數	0	0	100%		
	技術移轉	件數	0	0	100%	件	
		權利金	0	0	100%	千元	
	參與計畫人力（本國籍）	碩士生	3	0	100%	人次	
		博士生	0	0	100%		
		博士後研究員	0	0	100%		
		專任助理	0	0	100%		
國外	論文著作	期刊論文	0	0	100%	篇	
		研究報告/技術報告	0	0	100%		
		研討會論文	0	0	100%		
		專書	0	0	100%	章/本	
	專利	申請中件數	0	0	100%	件	
		已獲得件數	0	0	100%		
	技術移轉	件數	0	0	100%	件	
		權利金	0	0	100%	千元	
	參與計畫人力（外國籍）	碩士生	0	0	100%	人次	
		博士生	0	0	100%		
		博士後研究員	0	0	100%		
		專任助理	0	0	100%		

其他成果 (無法以量化表達之成果如辦理學術活動、獲得獎項、重要國際合作、研究成果國際影響力及其他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效益事項等，請以文字敘述填列。)	無

	成果項目	量化	名稱或內容性質簡述
科教處計畫加填項目	測驗工具(含質性與量性)	0	
	課程/模組	0	
	電腦及網路系統或工具	0	
	教材	0	
	舉辦之活動/競賽	0	
	研討會/工作坊	0	
	電子報、網站	0	
	計畫成果推廣之參與（閱聽）人數	0	

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自評表

請就研究內容與原計畫相符程度、達成預期目標情況、研究成果之學術或應用價值（簡要敘述成果所代表之意義、價值、影響或進一步發展之可能性）、是否適合在學術期刊發表或申請專利、主要發現或其他有關價值等，作一綜合評估。

1. 請就研究內容與原計畫相符程度、達成預期目標情況作一綜合評估

■達成目標

□未達成目標（請說明，以 100 字為限）

□實驗失敗

□因故實驗中斷

□其他原因

說明：

2. 研究成果在學術期刊發表或申請專利等情形：

論文：■已發表 □未發表之文稿 □撰寫中 □無

專利：□已獲得 □申請中 ■無

技轉：□已技轉 □洽談中 ■無

其他：（以 100 字為限）

3. 請依學術成就、技術創新、社會影響等方面，評估研究成果之學術或應用價值（簡要敘述成果所代表之意義、價值、影響或進一步發展之可能性）（以 500 字為限）

本研究計畫以 PTT 的歷史與文化為主題，理論觀點為研究者自創的 mob-ility 理論。首先，PTT 的歷史部分，原來是希望涵蓋 PTT 成立前後，台灣學術網路的成立與 BBS 系統之密切關係、幾大校站的興衰、以及幾大私站之間的競爭，一直到 PTT BBS 獨大的歷史過程。以從歷史的角度解答，一個從技術上看似非常落後的資訊系統為何在台灣盛行不衰，以及 PTT BBS 如何幾乎等於台灣唯一的 BBS 之過程。藉以凸顯台灣資訊社會其中一個具有世界性特色的網路現象。其次，在 PTT 的文化部分，則是以研究者自創的 mob-ility 理論為切入觀點，解答 PTT 長期以來之所以能夠吸引跨世代的網民投入其中之原因。研究者不認為資訊經濟大者恆大、贏家通吃這一類僅從資訊量多寡的角度能夠解答此一問題，而著重於文化的角度，企圖指出 BBS 資訊系統可以同時容納許多站友即時互動的架構，和其中站友們因為在個人與社會、自由與安全的愛恨交織，進而以網路起閧的形式構成了時聚時散、流動多變的 mob-ility 現象。此一特殊概念，同時想要凸顯 mob 的群聚特性，以及 mobility 的流動性。因此，研究者後來將之譯為「流動的群聚」。